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主計處統計局

平武北川農墾調查報告

朱天祐(一)

提倡甘薯馬鈴薯栽培之重要及生產量增加方法

梁經河(二)

新舊斗米價折算表及其折算簡法

馬建猷(二)

二十六年四川一一九縣主要夏季作物種植面積佔耕地面積之百分數最後估計

稻麥改進所(三)

目

附錄

四川省稻麥改進所廿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三七)

四川省度量衡檢定所廿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四一)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特派調查組第二隊廿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四三)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特派調查組第一隊廿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四四)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特派調查組第二隊廿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四五)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特派調查組第一隊廿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四六)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會計人員任用暫行辦法

(四七)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會計服務暫行辦法

(四八)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會計人員貢交代暫行辦法

(四九)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編製預算暫行辦法

(五〇)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編製預算科目暫行說明

(五一)

一週戰聞紀要

編輯後記

附：四川物價旬報——第一卷一期

中華民國廿二年四月四日出版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發行

第六卷

第五期

文
史
記
錄
通
志
川

四川公路局公告專 電字第九二六二號

六卷第五期

案查全國公路交通委員會第三次會議議決
案各公用車輛行駛長途應一律納捐一案前

經呈奉

省府核准自二十六年冬季起開始征收并定
於十二月十五日以前為繳捐期間如過期尙
未納捐領掛捐牌者一律禁止通行已經由局
分別公告函達暨通令各段站在案茲查限期
將屆特再公告即希各用車主速查辦理俾利
行通為盼此告

編輯者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
發行者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
印刷者 福民印刷公司
成都華王圖書社
總代售處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同訊處
成都華王圖書社

各大書局均有代售
每週星期一發行

本期定價國幣伍分

預定

全年五十二冊 二元四角 郵費三角二仙
半年二十六冊 一元二角五 郵費一角六仙

郵票代價 十足收用

本刊廣告刊印

面積期數價目
全年一冊 每期十元
半年二冊 每期五元
四分之一幅 每期五元

附記：1.登載一卷以上者九五折
2.登載二卷以上者九折
3.登載四卷以上者八折

4.凡登載未滿一卷者概照定價收費
5.本刊廣告概用白紙黑字

平武北川農墾調查報告

朱天祐

第一節 荒地所在區域	第二節 荒廢原因	第三節 荒地面積	1. 調查面積	2. 由人口減少推算熟荒土地面積
3. 縣府統計面積	第四節 荒地所有權	第五節 荒地地價	第六節 荒地地勢	第七節 荒地海拔
荒地坡度	第九節 荒地氣候	第十節 荒地土壤	第十一節 平武之農業概況	1. 農產情形 2. 輪作制度
耕地種類	4. 施肥情形	5. 農戶耕作地畝數量	第十二節 荒地上之有害動物	第十三節 荒地畜牧
荒地副產	第十五節 荒地水利	第十六節 荒地交通	第十七節 開墾平北二縣荒地建議	第十四節
移民墾殖	3. 舉辦特種農貸	4. 實行督墾	1. 計成墾區	2. 提倡投資
永久利用土地之目的	5. 提倡投資	6. 以副業為主免除雨水沖洗土壤	7. 改良排水方法以達	

附平武北川農墾調查行程表

第一節 荒地所在區域

平北二縣可稱每區每保每甲均有熟荒土地，在平武境內，涪江南岸熟荒土地，較北岸為多，若以行政分區而論，全縣共分三區，以第二區之熟荒地土為最多，第一區次之，第三區最少，但以生荒與熟荒共同計算，則以第一區為最多，第三區次之，第二區最少，惟第一區之生荒，係屬瘠地，海拔在二〇〇公尺以上，不宜農墾，應以牧墾為主，第二區之生荒，則多係高山峻嶺，坡度極陡，不宜

在二十五年二十六年曾免除田賦，又在二十六年組織合作預備社一百二十餘所，貸款二萬餘元，而平武則不但未免糧稅，又無農貸，故平武之農民遷往北川者，為數不少，故北川之熟荒土地，不若平武之多，且星羅棋佈，生產力較強之土地，均已耕種，在全境內以第一區荒地較多，第二區次之，第三區最少，在第一區第二區內荒地較多者，計有地坪，仁勇，龍藏，楊紅，外白，太白，聚寶河，大翻嶺，小圓口等地。

第二節 荒廢原因

農墾，應以林墾為主，故能農墾之熟荒土地，在涪江之南岸者，計有舊橋，田龍，徐馬里，鎮全，豆印，都貫等聯

有下例三項：

在北川境內荒地之總面積，不若平武之多，蓋北川之面積，據縣府估計，共七・九六三方公里，平武之面積，為四五・七七八方公里，平武較北川大六倍之多，且北川

山地，平均坡度約在四五度左右，而每年五六月間，必有大雨，土壤受雨水冲刷，表土日薄，現有耕種方法，不合

科學原理，應以特種耕種方法開墾之，以減少雨水冲刷之害，使土地能永久利用。

二、地方不靖 在民初匪患甚烈，在民國十五年至二十年間，則受防區時代之影響，民二十四年紅軍過境，二十五年病疫流行，以上各項，均為人口減少，土地荒廢之原因。

三、禽獸為害 山嶺之地，各種禽獸甚多，人多則禽獸少，人少則禽獸多，禽獸過多，則為害逾甚，荒地過多，蓋農戶不能單獨在山間耕作也，禽獸為山間農戶之最大強敵，自播種起，至收穫止，防守禽獸，日以繼夜，不

甲、用第一法曾測驗十餘次，每次結果，大約相同，茲例舉四次如下：

數次	地點	地形	面積	播種量	每升重量	折合畝數	平均每升合若干畝
1	老營坪	長方	一〇九二公尺 ^{平方}	六合	六斤	一·八	三畝
2	土城子	同	四二五〇	二升二合	六斤	六·八	三畝〇九
3	青川	同	二七五〇	一升六合	五斤半	四五	二畝八
4	寶河	同	六〇八〇	五升	四斤	九·八	一畝九六
							北川

乙、用第二法地點徐塘堡，株距行距平均一公尺，每升約一二〇〇〇餘粒，每畝播種量在六粒左右，則每升可播二〇〇〇粒，即每升之面積等於二〇〇〇平方公尺，合三·二五營畝。

總計在平武境內，每升玉蜀黍播種面積，平均約在三畝左右，北川每升玉蜀黍播種面積，約在二畝左右，蓋北川每升之容量，較平武小三分之一也。

總開闢也，其損失最大有達百分之百者，現時平均之損失約在百分之三十以上。

第三節 荒地面積

平北二縣，土地之單位不以畝計，而以播種量計，普遍以玉蜀黍為單位，但各地之度量不同，為折合成畝計，曾試用二法測驗之。

第一法，詢問農戶所有地一部份之播種量而測量之。第二法，測量株距行距，及詢問每窩之播種粒數，再以每升玉蜀黍之粒數推算之。

又多，調查時期短促，不得不只勘查荒地最多之區域，農業最有希望之地方，故荒地面積之估計，分勘查面積，由人口減少推算之面積，縣府統計面積
 (一)勘查面積
 在平武境內計勘查七處，在北川境內勘査八處，茲分別列表於后：

建 設 週 誌

地名
范走馬嶺灣
陳家新房子上清院子
鄧家家家家家家
陳火石桂土蒲三柏廟田茅徐三蔣康小靈上
家焰橋花地家座林子灣田家又家家
灣山坪子樹壘灣房溪嶺坡嶺溝灣裏寺

平武鎮同聯保鳳陽溝荒地一覽表

播種量 (以蜀玉為準)	估計面積	方向	傾斜度	業主姓名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袁李張柳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張張陳張彭袁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王徐柳不張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袁王陳汪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皓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業主姓名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東姓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發堂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詳友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吉之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坤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劉冲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先冲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天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有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天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成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臣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達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德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會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福
○八〇	二四〇	NE	五〇	姓皓

六卷五期

大禹宋化東瓦地	合充家構計	譚家溝山	楊家溝房	大石馬溪樹	三箱子廠	倒路水	石壠子
風雨王家龍嶽釜觀廟溝廟廟溝							
一·六〇	○·九〇	一·二〇	○·八〇	一·一〇	一·〇〇	一·七〇	○·二〇
四八〇	四八〇	二七〇	三六〇	二四〇	二七〇	二一〇	六〇
禹梁舜禹舜蕭王定一伯禮等姓	四五四五四五五	四五四五五	四五四五五	四五四五五	四五四五五	四五四五五	四五四五五
禹梁舜禹舜蕭王定一伯禮等姓	業主姓名						
禹梁舜禹舜蕭王定一伯禮等姓	傾斜度						
禹梁舜禹舜蕭王定一伯禮等姓	估計面積						
禹梁舜禹舜蕭王定一伯禮等姓	播種量 <small>(以玉米爲標準)</small>						
禹梁舜禹舜蕭王定一伯禮等姓	方向						
禹梁舜禹舜蕭王定一伯禮等姓	平武都寶縣保都壩河荒地一覽表						

訓 遺 設 建

名										合										
平武都貢聯保賈嶺荒地一覽					平武都貢聯保賈嶺荒地一覽					平武都貢聯保賈嶺荒地一覽					平武都貢聯保賈嶺荒地一覽					
播種量(以玉蜀黍爲準)					估計面積					方向					傾斜度					
合四袁三二頭金謝茅貫鶴孫上馮柿馬地	合四杜蓮荷四家帝香合	合四杜蓮荷四家帝香合	合四杜蓮荷四家帝香合	合四杜蓮荷四家帝香合	一·六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二·六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三〇	四〇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灣家灣家草洞家草洞	嶺街	頭家春家子莊	樹溝樹溝	廟溝廟溝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三〇〇畝	三〇〇畝	三〇〇畝	三〇〇畝	三〇〇畝	二四〇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計裏山裏裏溝坡坪後嶺	樹溝樹溝	廟溝廟溝	樹溝樹溝	樹溝樹溝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二四〇	
平武徐馬李聯保徐塘堡平溝裏荒地一覽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三五七〇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Z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N E	
	五〇六〇四〇三〇五	五〇六〇四〇三〇五	四〇四〇三〇四〇	四〇四〇三〇四〇	三〇三〇三〇	三〇三〇三〇	三〇三〇三〇	三〇三〇三〇	三〇三〇三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四五〇	
王森王不	王國興同興	楊永代	袁豆叩寺學產	陳周胡青伯文	何有	郭維新廷等	馮維新廷等	周伯文	郭維新廷等	業主姓名	周茂生	周忠宣	周忠宣	周忠宣	周忠宣	周忠宣	周忠宣	周忠宣	周忠宣	周忠宣
新西	茱詳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備	姓等	姓等	姓等	姓等	姓等	姓等	姓等	姓等	姓等	姓等

考

期五卷六

地名平計塲山山裏嶺坪裏灣坪灣坪裏頭馬頭下名
杆杆楊佛灣草落灣道陸家陽大陽大灣石馬石向陽底
桿地合黃千陰田茅馬麻九水石大石大石向陽底
桿杆

播種量 （以玉蜀黍爲準）	黑壩榨聯保靖軍山 播種量 （以玉蜀黍爲準）	○・四〇石	○・六〇	○・三〇	○・二〇石	○・四〇	一・〇〇												
九・〇〇	○・四〇	八・〇〇	八・〇〇	七・〇〇	七・〇〇	六・〇〇	六・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WS WS WS WS EN EN EN EN S E E E SW SW SW SW 方向

不	業	主	姓	名
業	主	姓	名	
主	姓	名		
姓	名			
名				

備
備

七

5

調查表

地名	播種量(以玉蜀黍為準)	估計面積	方向	傾斜度	業主姓名	備	土壠裏堡坪	林漏口元地	明風山觀	合山	大地	小地	老地	倒地	合地
水溝子裏	○·二八	四二畝	乙	四五	官王雨明農禮姓	備	六〇	一五〇	一二〇	一五〇	三〇	二五	三〇	二五	四〇
竹子壩	○·一四石	四二畝	乙	四五	石明禮姓	備	六〇	一四〇	一四〇	一四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河木營	一〇·〇〇石	三〇〇畝	丙	四五	江藻姓	逃亡	五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木營	一〇·〇〇石	三〇〇畝	丙	四五	蔣錫姓	逃亡	五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山坪	一·〇〇石	七五〇〇畝	丁	四五	逃亡	逃亡	五〇	八七〇畝	八七〇畝	八七〇畝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山坪	一·〇〇石	六〇〇畝	戊	四五	逃亡	逃亡	五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山坪	二·五〇〇石	三〇〇〇畝	己	四五	逃亡	逃亡	五〇	二九〇石	二九〇石	二九〇石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水計	三·〇〇〇石	九〇〇畝	庚	四五	逃亡	逃亡	五〇	二·九〇石	二·九〇石	二·九〇石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五〇
附註：舊堡子所屬之中茶溝有荒地三石徐地口三石蕉園子二石紫柏溪八石共荒有十六石籽種之地經聯保主任呈報而未查勘未列入表內特此註明	平武田龍聯保趙二圓溝荒地一覽														

附註：舊堡子所屬之中茶溝有荒地三石徐地口三石蕉園子二石紫柏溪八石共荒有十六石籽種之地經聯保主任呈報而未查勘未列入表內特此註明

平武田龍聯保趙二圓溝荒地一覽

考

—7—

考

期五卷六

六三 八四 八五 六三 六四 六七 六八 一〇五 一〇六 一六八 二六 一二六 四二 八四 六三

陳張鄧余 何公何陳王 陳唐劉唐唐陳何鄧王唐孟石官
同同 張治余同明 元子元同子 富賢賢有 定元興 雨
姓氏有氏 仁產之富章 富姓益隆珍高姓發金隆姓姓農

試 遷 設 業

地遙花澗溪星聖坪坪溝溝樓坡口坪溝溝名

合瓦茅施白灰嶺大老嶺自周星號
窖坡家岩地嶺火水嶺南家家壠
計坪裏澗山裏上地井上坪山山裏

北川治城鎮仁勇園荒地一覽

估計面積
八〇〇畝

方向

ES ES ES ES

傾斜度

四五五六六六五六四五四五六六五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趙陳楊李姓
吳趙陶姓
陶李戴胡姓
劉楊梁姓
劉曾羅姓
胡陶張王姓

馬施宋葉公公繆趙賈賈賈公陳李
繆何光宗 與子張曾 朝
氏氏翁貴產姓明文氏氏產姓與

13

考

期一五卷六

茶 樹		葵 菜		山 風		祖 祠		地 地		合 老		羊 猪		田 木		地 土		地 地		合
家 壤	樹 潭	背 箱	子 嶺	廟	廟	登	王 安	安	老	羊	鬚	鬚	老	羊	木	木	地	地	地	計
○ · 八 ○	○ · 四 ○	○ · 二 ○	五 ○	一 ○	八 ○	○ (石) 三 ○	○ · 三 ○	○ · 八 ○	一 · 三 ○	四 · 五 ○	一 · 三 ○	一 · 三 ○	一 · 三 ○	○ · 三 ○	○ · 八 ○	一 · 三 ○	一 · 三 ○	一 · 三 ○	一 · 三 ○	二 · 三 ○ 石
一 · 六 ○	八 ○	五 ○	五 ○	一 ○	六 ○	六 ○	六 ○	六 ○	一 · 三 ○	九 ○ ○	二 ○ ○	六 ○	六 ○	六 ○	六 ○	三 ○	三 ○	三 ○	三 ○	三 ○
四 · 五	四 · 五	四 · 五	四 ○	六 ○	四 ○	任易	文	任方	江方	王杜	任杜	譚李	趙朝	任	任	任	任	任	任	北川小壩地鄉聚寶河荒地一覽
郭	胡	陳	何	蔣	朱	全	陳	何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播種量(以玉蜀黍爲準)
興	興	吉	王	姓	姓	姓	興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播種量(以玉蜀黍爲準)
姓	姓	貴	真	元	氏	右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姓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二三 · 〇〇 石
																				四六〇〇 畝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計
																				北川治城鎮地坪荒地一覽
		</																		

試 遇 設 建

鍋 嘴 灣	野 猪 窩	地 名	合 計	北川小壠地內外溝荒地一覽	播種量(以玉米黍為準)	名 稱	地 名	海 參 坪	倒 瓦 馬 座	長 合 間	走 馬 廟	合 計
○·一〇	○·八〇	播種量(以玉米黍為準)	四·五〇(石)	○·一〇	○·二〇	○·六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一〇
二〇	一六〇	估計面積	九〇〇畝	二〇〇	四〇	一二〇	四〇〇	二〇	二〇	一〇〇畝	一〇〇畝	二·四〇
五〇	四五	方向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二二二二二二	一·八〇
劉馬 明云 齊傑 等	蔣馬 福云 生傑 等	傾斜度	五五四五四五四五	四五四五四五四五	四五四五四五四五	四五四五四五四五	四五四五四五四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四〇
業 主 姓 名	業 主 姓 名	備	向余路馬孫久田范吳張蔣業 元德興長成興子中道 姓通明榮貴號姓榮慶達楊	王龍平 錫文志 封產	葉廟 平 志 希	王龍平 錫文志 封產	郭陳 永興 清永					

期五卷六

合吳屠大	小李陳塔鍛大	菸地	王小喀馬王
家家家龍	家溪花棚		土地
計溝山瘠	溝索寨子		包家
			鶴嶺廟

一六〇	〇〇	一〇〇	〇〇〇	三五〇	三〇〇	一·五〇	(石)	七·六〇	一·六〇	二·六〇	〇〇〇	六〇
·三〇	·四〇	·五〇	·六〇	·七〇	·八〇	·四〇	·〇〇	·六〇	·七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三二六〇	一〇〇	二〇〇	一六〇	一四〇	一八〇	六〇〇	一〇〇	一六〇	一四〇	一二〇	二〇〇	四〇〇
·八〇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	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四	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五	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六	七七七七七七七七七七	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	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九	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十一十一十一十一十一	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十三十三十三十三十三	十四十四十四十四十四

六〇	六〇	四〇	四五	四五	五〇	五五	三五	三四〇	四五〇	四五〇	五六〇	五六〇

吳葉吳何歐鄒陳李鍾劉范劉諸王姓劉姓	業主姓名	不不白王全全楊楊
長德文文遠寶光國劉胡鍾王張屠姓		復安福福
順成成照明明富棟氏姓姓姓		詳詳新定右右與與

備

致

建 設 通 訊

北川片口鄉外白荒地一覽

估計面積

方向

傾斜度

業主姓名

備

致

汗馬坪

○・八〇

一六〇畝

四五

張林曹姓

老油房

○・五〇

一〇〇

三五

不繩宣詳

蕭家樟坪

○・八〇

一六〇

四五

繩宣

香樟坪

○・六〇

一二〇

四五

全順

周家坪

○・七〇

七四〇

五五

王天壽

地名

播種量(以玉蜀黍為準)

估計面積

方向

傾斜度

內博溝

二・〇〇

四〇〇畝

五六

陳姓

太棹

一・五〇

一〇〇

四五

趙姓

高橋

一・五〇

一〇〇

四五

陳姓

竹橋

一・五〇

一〇〇

四五

陳姓

青頭

一・五〇

一〇〇

四五

陳姓

合計

一・八〇

一六〇

四五

陳姓

青龍嘴

一・八〇

八〇〇

四五

陳姓

計

一・八〇

二二〇〇畝

四五

陳姓

總計在平武境勘查之熟荒面積，約在三五・〇〇〇畝
畝左右，北川境內之熟荒面積，約在一五・〇〇〇畝左右
以上項勘查數字，不能代表全縣荒地面積，亦不能代表勘
查荒地之總面積，為勘查區域一部份之面積，在由人口減

少推算熟荒計算法內，即可證明之。
(二)由人口減少推算熟荒面積

荒前人口，每戶平均在五人以上，最多每戶有三十餘
人者，故荒前每戶之耕種能力，較現在每戶之耕種能力為

強，在平武，荒前每戶平均有播種玉蜀黍二斗以上之耕地，現在每戶平均在五升左右，在北川，荒前每戶平均約在一斗左右，故可稱平北二縣，每農戶均有荒地，由戶口減少數字，及每戶平均減少之耕地面積，即可推算熟荒土地面積。

仁	勇	一七〇	二七〇	七	九〇〇
地	坪	八〇	一七	三	六〇〇

期五卷六

在平武，荒前每戶平均有播種玉蜀黍二斗以上之耕種面積。
現在每戶平均在五升左右，在北川，荒前每戶平均約一斗左右，故可稱平北二縣，每農戶均有荒地，由戶口之數字，及每戶平均減少之耕地面積，即可推算熟荒土地面積。

1. 勘查區域荒前及現在戶口比較推算荒地面積表		2. 全縣戶口荒畝及現在比較推算熟荒面積表	
縣名	荒區名稱	荒前戶口數	現有戶口數
平武	都河壩	五〇〇	戶
賈嶺	石馬溪	四〇〇	戶
鳳陽溝	平溝	一五〇	戶
趙舊軍	二園	一二〇	戶
楊紅河	不詳	一二〇	戶
北川	外藏	一八〇	戶
太白	白	一九〇	戶
內外	白	一九〇	戶
龍聚寶	山	一九〇	戶
一	一	一九〇	戶
二	二	一九〇	戶
三	三	一九〇	戶
四	四	一九〇	戶
五	五	一九〇	戶
六	六	一九〇	戶
七	七	一九〇	戶
八	八	一九〇	戶
九	九	一九〇	戶
六	六	一九〇	戶
五	五	一九〇	戶
四	四	一九〇	戶
三	三	一九〇	戶
二	二	一九〇	戶
一	一	一九〇	戶
平	平	一九〇	戶
武	武	一九〇	戶
北	北	一九〇	戶
川	川	一九〇	戶
營畝	營畝	一九〇	戶
縣名	平	武	北
荒前戶口	三二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
荒前人口	一六〇〇〇	六八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
荒前農戶	六八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
現有戶口	二七〇〇〇	五八六〇〇	八六〇〇〇
現有人口	一一〇〇〇	五八六〇〇	八六〇〇〇
現有農戶	二二五〇〇	八六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地	地	地	地
估計	估計	估計	估計
面積	面積	面積	面積
荒	荒	荒	荒
營畝	營畝	營畝	營畝

1. 勘查區域荒前及現在戶口比較推算荒地面積表

2. 全縣戶口荒畝及現在比較推算熟荒面積表

縣名	平	武北	川
荒前戶口	三二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營畝
荒前人口	一六〇〇〇	六八〇〇〇	
荒前農戶	二七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現有戶口	二一五〇〇	五八六〇〇	
現有人口	八六〇〇〇	二三三二四一	
現有農戶	一八〇〇〇	四九八〇〇	
地面積 估計荒	一・三五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	營畝
上表數字因人口數字之不可靠，熟荒土地面積似覺 過大耳。			

縣名	平	營	武	北
荒前戶口	三二〇〇〇	一三		
荒前人口	一六〇〇〇	六八		
荒前農戶	二七〇〇〇	一一		
現有戶口	二一五〇〇	五		
現有人口	八六〇〇〇	二三		
現有農戶	一八〇〇〇	四		
佔地面積荒	一・三五〇・〇〇〇	四五〇・		
上表數字因人口數字之不可靠，熟荒土地面				

平武縣府會令各聯保調查荒地，惜呈報不全，不能代表全縣。茲將呈報者列表於次。

(三) 縣府統計

平武縣府會令各聯保調查荒地，惜呈報不全，不能代表全縣。茲將呈報者列表於次。

致

訊 調 設 建

五

期五零六

1-2

卷之三

—

卷之三

同 同

小壠鄉

通鑑

—

麻窩
千佛山
白沙溝
桃紅溝

一一四〇〇

肥 肥

片口鄉
內外溝
磨盤溝

一〇〇

同 同 同 同 肥 肥

卷之三

通口集

二

陳家鄉

八〇〇

柏茶

合計

•
—
○○

通口鄉
陳家鄉
景家山
油房溝

六八

根據上表，全縣荒地共爲三二・一〇〇畝與人口減少比較，相差十餘萬畝，則全縣熟荒面積，約在三十六萬畝以上可無疑矣。

第四節 荒地所有權

平北二縣熟荒土地，以私有居多，在勘查荒地表中，已可見大概矣。雜山間土地，界限不明，在廿四年廿五年，巨口死亡甚多，絕後者不少，且昔時之契據，「遺失」者居多，北川縣府因縣府被焚，帳冊遺失，廿六年曾清理糧額

平武北川於廿六年內，均會驗換契紙，對於遺失契據者，須保甲人員及四隣之證明，即可領取新契，因此，易於發生舞弊強佔土地事情。

第五節 荒地地價

荒前與現在之地價，相差甚大，蓋荒前為產煙區域，地價因此而漲，現在人民經濟破產，土地無賣買交易，因此地價大跌，茲將各地詢問所得例表於后。

縣名	地名	播 數	量 種 播 量	折 合 錢 畝	總 值	每畝地價
平武	土城子	一斗	三〇	一〇〇	三·三〇	
	舊堡子	三斗	九〇	三二	〇·四	
	黑壩坪	五升	一五	二〇	一·五	
	青橋	五升	一五	一〇	〇·七	
	貢嶺	七升	二〇	八〇	〇·四	
	黑壩村	一斗二	三六	八〇	〇·三	
	舊橋	一石	三〇〇	二〇	〇·七	
北川	小壩地	二斗	四〇	二〇	一·三	
	治地	八升	一六	四〇	一·五	
	龍藏	一斗	二〇	一〇	六·五	
外	白	六斗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一·〇	
大翻	鐵	二斗六	四〇	四〇	二·八	
平均	片口	七二	二〇〇	二〇〇	二·二	

根據上列二表，可知平武之地價，平均每畝約值一元三角，北川之地畝，平均每畝約值二元二角，但實際土地買賣，必連屋基或房屋，及一切用具等，在北川，每逢土地賣買之交易，地位於永坪，播種量二斗八升，約合七十六畝房屋一座三間，旱磨一個，共銀廿八元餘，每畝平均約值三角六分餘。

又〇〇農場購買松潘所屬與北川連界之溜索頭附近道理溝紅毛二山，面積長約四十里，寬約十餘里，山上有一部份之杉木林，共價二五〇元，每畝平均價〇元·〇〇一二。

第六節 荒地地勢

平北二縣均為山地，故荒地概係山坡地，在勘查區域，只老營坪及仁勇園一帶有荒廢之梯田，山地之地形。除高原外，大同小異，二山之間夾一溪溝，合數溪溝而成一小較大之河流，在大河之旁，受昔時冲積之影響，間有面積不大之平壩，是等地方，土壤較佳，耕作便利，故在平武之涪江，北川之湔江，兩大河之旁，無整塊之荒地，所有荒地，多在水源地帶，其地勢較高，氣溫較低，山溝亦較狹窄，每日受日光之照射時間較短，不宜農墾者居多，其宜於農墾者，普通多在山灣之間，低下之處，雨水集中，不易排出，每於大雨期中，如土中多砂礫，容易崩塌，如土質粘重，多成泥澤，此項排水問題，當於荒地水利一節論之。

第七節 荒地之海拔

茲將踏勘各荒區之海拔高表列於後：

期五卷六

10

較 荒地地名	最 低	最 高
風陽溝	四〇	五〇
石馬溪	四五	五〇
都場河	三〇	六〇
貫嶺	一五	五〇
平溝	一五	五〇
靖軍山	一五	五〇
老營坪	一五	五〇

據上表可知自八〇〇公尺至二二〇〇公尺止，概為一年二季制度，惟在一二〇〇公尺之高度，如為陰山，即向西或向北，且山溝狹小，每日受日光之時期甚短者，則仍為一年一季制，在二二〇〇公尺以土壤一七〇〇公尺，則均為一年一季制。

凡勘查荒地之坡度，均已列於前表中，最小坡度在一
五度以上，最大坡度在六五度，茲再列舉其大概，以資比

第八節 荒地之坡度

以一二〇〇公尺以上者居多
以一二〇〇公尺以下者居多
以一二〇〇公尺以上者居多
以一二〇〇公尺以下者居多
以一二〇〇公尺以上者居多
以一二〇〇公尺以下者居多

三

建 設 施 項

化 雪
期

數日方曉
天晴陽山即融陰山須連晴

天晴陽山即融陰山則積

積雪自十一月起至翌年二月底止

趙二圈	四五
地 坪	二〇
聚寶河	三〇
仁 桃	四〇
勇 紅	三五
內 龍	五六
外 藏	五五
太 白	六〇

都 壩 河	三〇〇〇畝
貴 嶺	二八〇〇畝
平 溝	二二〇〇畝
靖軍山	一九〇〇畝
老營坪	一一三〇〇畝
聚寶河	八〇〇畝
仁 桃	三二〇〇畝
勇 紅	七〇〇畝
內 龍	七〇〇畝
外 藏	二五〇〇畝
太 白	四〇〇畝

第九節 荒地氣候

攷歐美造林法，規定坡度在一〇度以上者，應以林墾為主，在日本之規定，則在一五度以上者，以林墾為主，在中央森林法規上，亦以十五度為標準，平北二縣，現時較成熟塊之熟荒土地，均為水源所在地方，如依照法規，應絕對禁止農墾，惟川省情形特殊，又值國難時期，應用特種開墾方法，以免受雨水沖洗之危害，而達涵界水源之目的，此項特種方法，俟後再詳述之，但坡度在四五度以上者，無論如何，應絕對禁止農業，故在勘查荒地面積之內，尚有不能農墾者。其宜於農墾之面積如下：

趙二圈 一七〇〇畝
鳳陽溝 七〇〇〇畝

海拔八〇〇—一二〇〇	海拔三〇〇—一四〇〇	海拔一四〇〇—一七〇〇
下 雪 期	起 止	起 止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一月
化 雪		翌年四月

平武四等測候所，於二十六年三月開始觀測，北川四等測候所，於二十六年六月間開始記錄，惟因測候所均設於縣城，不足以代表荒地氣候，而觀測期間又短，猶難代表一地之氣候，故從略，茲據實地調查，平北兩縣境內，高山與平壩之氣候，相差甚巨，各荒地之氣候，亦因此而不同，茲以海拔高度為準，列舉其概要如左：

六	下	冰	凍	一十二月
五	大	霜	起十月	二十一月
四	多	雨	止三月中旬	十一月
三	雨	八·九月	起十月上旬	十二月
二	風	六·七月	止三月下旬	十一月
一	期	六·七月	起九月上旬	十一月

據老農云：山間耕種，於播種時，需有小雨，即在三四五月間，每月兩日或二、三、日下雨為最宜，設每月雨日多至五日以上，則種籽不易發芽。蓋天陰則較寒冷故也，故山間耕種畏水而不畏旱，例如二十六年大旱，各縣均歎收，而山間則豐收，此緣天旱必晴，氣溫較高，植物之受陽光較多，空中溫度較大，晚間及早晨有霧，露之蒸發量較弱，故無雨不為害也，惟山間土壤亦有含砂礫過多，排水極易而不耐旱者，惟較少耳。

第十節 荒地土壤

平北二縣，此次勘查區域內之地質，可分為二種，（一）北川之中部，即治城鎮區域，（二）其他各荒區，在北

川之中部，岩石為黑灰色或白灰色之頁岩，間有石灰岩，故在地坪之上，及土地壠溝裏等地方土壤為略帶黃色之粘土，含石灰質較重，但在地坪區內，亦有為礫質砂土者，因其母岩為頁岩故也，在其他各荒區內，則以灰黑色黃灰色白灰色之頁岩，及片岩為最普遍，岩石之風化程度甚低，已經風化之岩石，有成極細之泥砂，蓋由母風化而成，土中多石塊及石礫，概可稱為礫質土壤，表土極薄，普通耕地之深度，不過二三寸左右，土壤之下層，即為岩石，雨水不能滲透，且坡度又大，土中有效養分易受雨水沖洗流失，故土質較瘠，又土中缺乏石灰，多呈酸性反應，約在六、六、五左右，此次在荒區會採有土壤標本多袋，刻在分析中，惜目前不能詳細報告。

未完

敵侵我經費預算之分配

路透電，日侵中國事件經費一四，八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圓之臨時預算案，已經內閣通過，并經日皇准批，今晨內政府送交議會通過，該項預算案之分配如下，陸軍省三，二五七，〇〇〇，〇〇〇圓，大藏省，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圓為預算案，發行之公債達四，四五四，〇〇〇，〇〇〇圓云。

提倡甘藷馬鈴薯栽培之重要及生產量增加方法 梁經河

(一) 引言

甘藷適於熱帶，亞熱帶及溫帶之栽培，而馬鈴薯，寒帶盛產之。吾川幅圓廣大，東西南北，氣候懸殊，高山平地，所耘作物，大多不同，雖有許多地方，以米麥等為大宗作物，然亦有以甘藷、馬鈴薯，為主要者；且據四川省稻麥改進所經濟部調查，(1)所得，全川幾有三分之二以上之縣分，皆能種植，故在四川氣候環境之下，提倡甘藷馬鈴薯之栽培，似不受制於天然也。

(二) 甘藷、馬鈴薯在四川目前提倡栽培之重要

國難當前，食糧與液體燃料之充分供給，實為維持長期抗戰，達到最後勝利的必要元素；二種作物，不但富含營養成份，為我平民化之重要食糧，而且含澱粉百分率甚高，治為農產品中製造液體燃料之唯一原料。至每單位面積，產量之高，尤非其他作物所能及。茲將甘藷、馬鈴薯，在四川目前提倡栽培之重要性，簡述如后：

1. 蓋地利——四川土地，除少數是平原外，其餘大多為丘陵，山嶽，難能耘植水稻等稻類作物，以致荒廢或較普遍非食用作物者，比比皆是；然甘藷、馬鈴薯，特利於此等地方之栽培，苟加提倡，即可地盡其利。

2. 利政令——省府為求四川糧食生產增加，以供軍需民食起見，特詳訂辦法，開墾荒地，墳地，栽種雜糧；然此等新墾之地，往往在最初數季，有許多食用作物，不利生長，以致一般農民，多畏無利可圖而束手矣。但甘藷、馬鈴薯，特利於此等新墾之地，苟提倡栽培，必獲厚利，則農民自樂接受，政令即可順利推行。

3. 增生產——甘藷、馬鈴薯每單位面積產量之高，為其他作物所不及，據前人研究之結果，甘藷每畝產量，高者達三千斤以上，低者亦在千斤左右。至馬鈴薯，雖每畝產量，僅七八斤，然在較暖之地，能春秋兩作，其每畝總產量，亦不多讓於甘藷也。在此長期抗戰，增加糧食生產之聲浪中，欲在同一面積內，使生產增加，捨提倡甘藷、馬鈴薯之栽培，似無他法。

4. 廣用途——甘藷、馬鈴薯，不但為食用及園藝作物，且亦為工藝作物，故在食用方面，因消化甚易，營養價值特高，可以代替米麥，在工藝方面，以澱粉含量甚高，為製造酒精汽油之唯一廉價原料。其用途之廣，實非其他作物所能及。

5. 防天災——四川古稱天府，然近廿餘年來，人禍頻頻，民間所有物力，皆供少數人之私慾而耗盡，民間所有之人力，多供少數人之意氣而犧牲，致河堰失修，塘池工具

六、農業政策

廢，以致近年天災時臨，野多餓殍；此在國家太平之時，尚可由省外，國外求得救濟，然在此非常時期，苟天災降來，不但本省民食發生恐慌，影響後防秩序，而對軍糧供給不足，尤難維持長期抗戰，達到最後勝利之目的！欲圖早為預防，只有提倡甘藷，馬鈴薯之栽培；因甘藷適應環境之力甚大，水旱之年，五穀不登，則剪莖插藷，易生而豐收，能補軍需民食之不足。馬鈴薯，以生長期較短，能春秋兩作，亦無失去農時之虞！

6. 平物價——物稀為貴，農產物，亦不能例外；故一遇豐年，即谷殘傷，影響次年糧食生產，苟逢災荒，便民不聊生，為害民生；在此場合之下，如提倡甘藷，馬鈴薯之栽培，即可挽救。蓋此二種作物，豐年可作工業上之原料，歉年即貯存，充作人民之食用，市場食用物價，便可維持平衡；

(二) 幾種迅速使甘藷馬鈴薯生產量增加的方法

甘藷，馬鈴薯，不但在營養方面，易於消化，能供給多量之熱能，富蛋白質，鉀素及生活素等，補身體，益康健，為人民之主要優美糧食，且在工業方面，又是製造酒精汽油，無煙火藥軍用化學及後方醫藥原料等軍事製造上必須之原料；其消費既甚浩大，則生產不得不講求增加，增加生產之方法甚多，茲僅將其收效最速者，簡述如下：

1. 舉行品種檢定——甘藷，馬鈴薯，在一般農家所栽培者，大多產量低微，品質下劣，推其原因，其所栽品種

，並非無產量高低之分，品質優劣之別，乃以其優良品種中混有下劣者，不顧其優良性狀，下劣品種中，雜有優良者，亦不致露其劣點，受人淘汰，致使產量，僅能得其二者平均數，不能表現優良者之最高產量。欲圖去劣留優，增加產量，只有舉行品種檢定。其法即組織品種檢定機關，由此機關，於盛產之區，首先舉行農家栽培品種之詢問調查，再於生長期內，施行田間調查，最後將已調查之各品種，舉行室內考種，經此三種檢查之後，其品質，產量，抗病力等，均表示其優良時，次年即可繁殖，推廣，代替劣種。至其詳細辦法及檢定之標準，此不詳贅，可由檢定機關計劃之。

2. 實行混穴選擇——甘藷，馬鈴薯，均是用營養器官，以供繁殖之用，其優良性狀，多能遺傳於其子裔，故實行混穴選擇，選得其優良單塊以供繁殖栽培，其生產量即可增加。其法即於甘藷，馬鈴薯生長期中，親到田間作第一次選擇，凡植株健壯，葉片深綠，而無病蟲害者，即插枝桿於其傍，待將成熟，而葉片尙未枯時，再到田間，作第二次選擇，此時宜注意第一次所選者，有無病蟲害及不良性狀發現，如有立即耙去，收穫時，作最後之選擇，凡塊根或塊莖之形狀，皮色，大小，整齊度等，均優良者，即以之作種用，如此繼續數年，最後即可得產量，質佳之優良品系，此法簡而易行，農人可自動為之，不假其他人之力，財力，在此非常時期，實宜急行。茲為證明混穴選擇，能迅速增加產量起見，特將前人對馬鈴薯混穴選擇之功效，表示如後(II)，甘藷雖無試驗結果可供參考，然與馬

鈴薯同。

茲將前人試驗之結果，表示如下，以資證明。(一)

選擇類別	產量(每畝英斗)	比較(%)	增加產量(%)
未經選擇之原種	179.3	100.0	—
選擇好穴	301.0	167.9	68.0
選擇劣穴	100.0	61.3	—

3. 種蔓及種塊之合理利用——甘藷之種蔓部份與馬鈴薯之種塊大小，均對產量有直接影響，欲圖增加產量，其利用種蔓之部份及種塊之大小，必須合理，茲分述之。

a. 甘藷——甘藷之種蔓，若僅以先端為插枝，產量即可增加；蓋其先端有頂芽，發根後，生長容易，漸至基部，腋芽勢力漸弱，其發生需時日多，而發育遂以遲誤，生

產量即行減少。

茲將前人試驗之結果，表示如下，以資證明。(二)

插蔓類別	每一畝0分地之產量	比較
用種蔓先端	(1153)
用種蔓中部	5292	—8.61

用種蔓基部	4571	—1582
b. 馬鈴薯——馬鈴薯之種蔓，若用大塊，其產量便可增加；蓋種蔓大者，含養料豐富，發芽後，生長佳良，產量自可增多也。但有人或謂，用大塊種蔓，多費種塊，有得不償失之感；關於此種問題，據前人試驗之結果，則用大塊種蔓，雖多費種塊，結果亦較用小種塊為佳，請以下表證明之。(三)		

b. 馬鈴薯——馬鈴薯之種蔓，若用大塊，其產量便可增加；蓋種蔓大者，含養料豐富，發芽後，生長佳良，產量自可增多也。但有人或謂，用大塊種蔓，多費種塊，有得不償失之感；關於此種問題，據前人試驗之結果，則用大塊種蔓，雖多費種塊，結果亦較用小種塊為佳，請以下表證明之。(三)

(E)	(個)	(bu)	五年平均結果 (10 testr)			
			適合市場所需之大小者所占 %	市場需要大小者	總計	總產量多於所用種塊數之數字
1	1	1.3	61.0	36.8	47.3	46.2 ★
16	1	—	—	—	—	—
1	8	—	2.6	88.6	78.8	89.7
1	4	—	5.2	89.7	98.4	111.1
1	2	—	10.3	88.7	109.4	129.0
1	1	—	20.6	89.5	129.9	148.4
2	—	41.2	87.6	149.7	173.9	197.8 ★
						132.7 ★

「附註」上表有★之數字，即為總產量減去所用種塊量

所得之數字。可見用大種塊比用小種塊，實際生產量仍多

。

此外如播種期在播種適期內，並提早施肥量適宜，

行株距合理，均可使生產量迅速增加；惟試驗結果，究以何者為最佳？尚須研究，始能收效也。

以上皆為直接使生產量迅速增加的方法；但甘藷、馬鈴薯，於收穫後貯藏期間，病害甚烈，間接可使生產量減低，不能不設法免除，以圖間接迅速的增加生產，茲將甘藷、馬鈴薯貯藏上應注意之事項，簡述如下，以期免除或減少其病害而間接減低生產量也。

1. 甘藷、馬鈴薯，須在充分成熟時收穫（其成熟特徵，請參見附錄A及B），然後晒於陽光中一二日，使水分

減少至35%左右。
2. 收穫及貯藏時，須特別小心，不可使外皮受傷，並不可磨擦。

3. 貯藏室之溫度，甘藷須常保持 70°F — 75°F ，馬鈴薯，須常保持 34°F — 40°F 。

4. 貯藏室之溫度，甘藷及馬鈴薯，均須常保持 85% — 75% 。

5. 貯藏室，每隔五六日，須在日中時，啓開窗戶三小時左右（但氣候變化甚烈之日則不開啓）。

6. 如見有腐爛者出現，須立即檢出燒却之。

A 「附註」馬鈴薯及甘藷之成熟時之特徵
甘藷成熟時之特徵：

(a) 甘藷充分成熟時，將其塊根橫切之，曝露空中數分鐘即行乾燥，且不變為暗色。

(b) 甘藷充分成熟時將其塊根橫切之，則無乳汁湧出。

(c) 甘藷充分成熟時，其莖之尖端，全無新的生長出現，且基部之葉，變為黃色。

B 馬鈴薯成熟時之特徵：

(a) 馬鈴薯充分成熟時，在正常情形之下，莖葉均帶黃色。

(b) 馬薯鈴充分成熟時，拔其莖而搖動之，則薯易落下。

(c) 馬鈴薯充分成熟時，薯塊表皮顯固有之色澤，且以指輕擦之，則皮易剝脫。

(四) 結語

茲值甘藷，馬鈴薯正在育苗或播種之期，中央限令四川本年須增加糧食三分之一，省府極積開闢荒地，坡地及推廣肥料，良耕，振興水利等以求增加糧食生產之時，作者以為吾川環境之下，如提倡甘藷、馬鈴薯之廣為栽培，其增加糧食生產，或更容易收得速效，特草斯文，以資宣佈。深望能得諸實行，並因此而使吾川糧食即可自足，且以其餘，運供軍需，則大幸也。

一九三八年三月於成都外東

主要參考文獻

I 建設週訊 四卷十·十一期合刊 王綬編著

中國作物育種學

蔬菜園藝 VegetablesCrop

建設週訊

III 檢定及分佈改良品種之方法 郝欽銘著

IV 三卷二期

新舊斗米價折算表及其折算簡法

馬建猷

四川自推行度量衡新制以來，各縣均已先後廢除舊制，但因一般人民對於新制的觀念尚淺，所以在交易方面仍常以舊制為標準，去推算新制的價格，個人今年二月調查

綿陽縣米糧生產狀況，在辛店子向各斗行詢問米糧行情時

發現他們所說新舊斗折合的米價，頗不一致，綿陽縣新

斗二斗等於舊斗七升六合，當時米價二市斗值一元八角七

分，那麼用比例推算，每舊斗米就應售二元四角六分，始

與市斗價相等，但是問斗行舊斗價時，則僅售二元四角，

即在同一米市同一時間內，因新舊斗之折合，每石米已差

六角，若以一場交易百石來說，就有六十元的誤差，在農

民這個數目不可謂不大，一般農民因對市斗無深刻觀念，

同時又不會折算新舊斗價格，以致常常吃虧，這種現象我

想不單綿陽一縣如此，恐怕各縣也有同樣情形，因此個人

於公餘之暇，將新斗（雙斗）米價由最低一元五角起，以一

分遞增至最高二元五角止，按比例折合成舊斗價，同時在

計算時發現一種簡單折合方法，較之用比例逐一計算迅速

十倍以上，製成表後本擬印出分發各斗行并張貼各場，以

便農民售米時一目了然，後因增加糧食生產等工作加緊，

致無暇及此。目前省府增加糧食生產督導員王嘉謨先生來

綿，指導本縣復耕熟荒及公共墳地種植雜糧等工作，談到

這件事，王先生要我將折算表及簡單折算的方法在建設週

訊上發表，便利農民，個人亦久有此意，因此在百忙中抽

暇寫出，希望各縣技士均能按當地新舊斗的比例，利用簡單折算方法，僅需一小時便可製成一當地新舊斗米價折算表，如是，其便利各該全縣農民之處，實不在少。

綿陽縣新舊斗米折合表（每二市斗＝0.76舊斗）

新雙斗價 (單位元)	舊斗價 (單位元)	新雙斗價 (單位元)	舊斗價 (單位元)
1.50	1.974	1.66	2.184
1.51	1.987	1.67	2.197
1.52	2.000	1.68	2.210
1.53	2.013	1.69	2.223
1.54	2.026	1.70	2.237
1.55	2.039	1.71	2.250
1.56	2.052	1.72	2.263
1.57	2.065	1.73	2.276
1.58	2.078	1.74	2.289
1.59	2.091	1.75	2.302
1.60	2.105	1.76	2.315
1.61	2.119	1.77	2.329
1.62	2.132	1.78	2.342
1.63	2.145	1.79	2.355
1.64	2.158	1.80	2.368
1.65	2.171	1.81	2.381

1.82	2.894	2.07	2.723	2.32	3.051	2.42	3.182
1.83	2.408	2.08	2.736	2.33	3.064	2.43	3.195
1.84	2.421	2.09	2.749	2.34	3.077	2.44	3.208
1.85	2.434	2.10	2.762	2.35	3.090	2.45	3.221
1.86	2.447	2.11	2.776	2.36	3.103	2.46	3.234
1.87	2.460	2.12	2.789	2.37	3.116	2.47	3.247
1.88	2.473	2.13	2.802	2.38	3.129	2.48	3.260
1.89	2.487	2.14	2.815	2.39	3.143	2.49	3.273
1.90	2.500	2.15	2.828	2.40	3.156	2.50	3.286
1.91	2.513	2.16	2.841	2.41	3.169		
1.92	2.526	2.17	2.854				
1.93	2.539	2.18	2.867				
1.94	2.552	2.19	2.880				
1.95	2.565	2.20	2.893				
1.96	2.579	2.21	2.907				
1.97	2.592	2.22	2.920				
1.98	2.605	2.23	2.933				
1.99	2.618	2.24	2.946	$X = \frac{1.50}{0.76} = 1.974$			
2.00	2.631	2.25	2.959				
2.01	2.644	2.26	2.972				
2.02	2.658	2.27	2.985				
2.03	2.671	2.28	2.998				
2.04	2.684	2.29	3.012	$0.76K=1$			
2.05	2.697	2.30	3.025	$K=1.3157$			
2.06	2.710	2.31	3.038				

由新舊斗米價折算成舊斗米價。一般採用比例法，若每
市斗等於舊斗七升六合，市斗價（單位）市斗，以下仿
此，一元五角，則舊斗價為一元九角七分四厘。
 $1 : 0.76 = X : 1.50$
 $0.76X = 1.50$

$X = \frac{1.50}{0.76} = 1.974$

但如按右列比例法逐一計算，時間殊不經濟，若能求
出一常數K使成（新斗價乘K=舊斗價）之公式時，即可較
此例甚簡便，求K可用比例法即
 $1 : 0.76 = K : 1$

$K = 1.3157$

市斗等於1.3157，換言之即每一舊斗等於1

•三一五七市斗，所以每舊斗之米價亦應為市斗之一・三一五七倍，舉例如次：

現時米糧市價每隻市斗售一元六角二分，問每舊斗應

售洋若干，答：舊斗應售

$$1.62 \times 1.3157 = 2.132 \dots \dots \text{一元一角三分二厘}.$$

但就是這樣折算也因數字甚多，新斗價每增一分我們得乘一次，也是不勝其煩，現在更有一簡單方法不必每次相乘，就是畫出表來，一項是新斗價，按分遞增，相對的是舊斗價，新斗價每增一分，舊斗價就增加K分，前面求出K等於一・三一五七，所以舊斗每次增一分三厘一毫強。但是在厘以下的毫，關係很小，可棄去不計，所以在新斗價每增一分舊斗價項下即增一分三厘，舉例如下：

舊斗價	\$1.974	$+ 0.013 =$	1.987	$+ 0.013 =$	2.000	$+ 0.013 =$	2.013	$+ 0.013 =$	2.026	$+ 0.013 =$	2.039
新斗價	\$1.50	$+ 1.51 =$	1.52	$+ 1.53 =$	1.54	$+ 1.55 =$					
舊斗價	\$1.974	$+ 0.013 =$	1.987	$+ 0.013 =$	2.000	$+ 0.013 =$	2.013	$+ 0.013 =$	2.026	$+ 0.013 =$	2.039
新斗價	\$1.50	$+ 1.51 =$	1.52	$+ 1.53 =$	1.54	$+ 1.55 =$					
舊斗價	\$1.974	$+ 0.013 =$	1.987	$+ 0.013 =$	2.000	$+ 0.013 =$	2.013	$+ 0.013 =$	2.026	$+ 0.013 =$	2.039

照右例一直可以加下去製成一表。

現在總括一下即初步應按當地新舊斗的折合比例求出K，因各地舊斗大小不同，所以K的大小也就不同了。求出K後然後按： $(\frac{1}{K})^n \times K$ 之公式求一最低新斗價折合之舊斗價為開始折算之價格，在新斗價項下按分遞增而在相對之舊斗價項下以K之前二位數作爲分厘遞增以上簡算法係計算時臨時想出的，如有更簡便方法尚希隨時賜教。

全國同胞：欲知 請看唯一公正的報紙

西蜀邊疆實情
遠消息

新新聞

報價

每月一元半 年五元四角
全年九元六角 電報掛號：二社址：四川成都春熙路中段

郵費每月一角 話：二四七五八號

興中日報

三本零售 半年市售 九五二一每份 元元元月份

六一七一四角角角元分

華西日報

請看中國西部 電報掛號：二社址：成都總府街九十九號

郵費每月二角 話：二四七五八號

消息敏捷 言論正確

唯一最良之

報價：每月一元半 年五元四角 全年九元六角
郵費每月二角 社址：成都總府街九十九號

電話：二三六號 電報掛號：四八八二號

國難期間增加電訊優待讀者九折訂閱

新民報

報價：每月一元半 年四元八角六分 全年九元一角八分

外埠每月加郵費一角五分 社址：成都春熙路

復興日報

報價：每月一元半 年四元八角六分 全年九元一角八分
九元六角郵費每月二角 社址：成都春熙路

凡關心抗戰消息的朋友，努力救亡工作的同志，不可不看
它是最具有戰鬥性的報紙！

四川日報

報價：本埠每月七角三月一元九角半年三元六角全年
六元七角外埠每月加郵費二角 社址：成都華興街四十九號

一九三六年四川二十九縣主要夏季作物種植面積佔耕面積
之百分數最後估計

稻麥改進所

編號	雜稻	高粱	小米	青稞黍	大蔥	綠豆	甘藷	花生	乾蔗	
1. 潘江	69.98	4.70	3.50	0.38	0.37	1.75	0.75	5.50	1.38	0.38
2. 銅梁	59.50	6.50	1.50	1.50	13.50	1.50	0.50	8.00	1.00	0.50
3. 華鎭	37.00	1.00	12.50	—	23.00	4.50	2.50	13.50	4.00	1.00
4. 龍驥	65.75	6.00	0.25	0.25	17.00	0.50	0.25	—	0.25	—
5. 新津	67.00	2.00	0.50	—	11.00	3.50	0.30	2.50	3.00	0.20
6. 紫雲	93.00	2.00	—	—	1.00	1.00	—	0.50	0.50	—
7. 新都	95.00	5.00	—	—	—	—	—	—	—	—
8. 錦駒	90.44	9.30	—	—	—	—	—	—	—	—
9. 雙流	63.25	4.25	1.00	0.75	12.25	2.50	0.40	5.25	2.00	0.35
10. 錦縣	73.99	2.67	2.00	—	7.67	1.17	0.17	0.33	2.33	0.17
11. 新繁	73.00	6.00	0.30	—	3.50	3.00	—	6.50	—	—
12. 錦輪	79.00	1.00	—	—	1.50	2.50	—	0.80	1.20	0.30
13. 錦牛	9.17	2.35	10.00	1.00	15.33	2.50	2.75	17.24	6.58	1.07
14. 錦盛	16.25	0.75	9.00	0.50	13.00	2.00	1.00	28.00	5.50	1.00
15. 錦江	5.87	0.31	11.04	0.38	16.25	2.50	3.39	20.16	2.76	2.31

總 計 數

16	蝶	12.71	1.16	14.00	0.63	12.28	4.86	3.30	18.14	0.41	0.95
17	蝶	21.00	2.00	5.00	—	12.00	3.00	1.00	26.50	0.50	0.50
18	蝶	24.93	1.90	4.90	0.44	22.94	3.69	0.89	20.93	2.33	0.33
19	蝶	37.00	2.00	9.00	0.50	15.00	6.00	6.50	23.00	2.00	1.00
20	蝶	28.65	1.97	6.83	0.55	10.26	3.95	2.10	22.21	1.97	0.98
21	蝶	46.15	40.14	21.28	0.86	1.87	5.71	4.50	9.14	0.93	1.82
22	蝶	53.00	3.25	3.50	1.25	13.25	1.75	3.12	10.38	0.50	0.75
23	蝶	66.98	3.17	7.67	0.50	4.17	2.50	2.00	10.00	0.36	0.38
24	蝶	42.80	2.50	5.84	1.10	27.60	2.20	1.30	12.60	0.40	0.70
25	蝶	37.25	2.25	12.25	4.00	8.75	2.00	4.00	20.25	1.75	3.25
26	蝶	28.00	—	4.00	—	2.00	—	4.00	10.00	1.00	1.00
27	蝶	52.75	2.00	1.50	—	11.00	2.00	3.00	25.00	—	—
28	蝶	25.50	0.40	20.40	—	20.50	4.00	5.00	12.00	—	4.00
29	蝶	64.99	3.47	13.93	0.87	3.60	2.90	1.97	2.70	0.70	0.80
30	蝶	47.33	2.00	11.00	0.83	5.83	6.17	5.67	7.67	1.33	0.83
31	蝶	34.33	2.33	1.30	11.67	23.33	5.33	2.00	10.00	1.67	1.00
32	蝶	19.28	1.83	4.22	0.61	26.01	7.50	2.11	11.00	1.94	0.33
33	蝶	20.00	2.00	—	—	45.00	5.00	—	3.00	—	—
34	蝶	85.00	8.00	—	—	3.50	3.50	—	—	—	—
35	蝶	23.34	2.50	9.67	0.33	19.00	11.00	0.83	13.50	2.33	0.50
36	蝶	25.17	4.67	2.83	4.00	31.00	14.33	—	2.00	0.67	0.33

大 市 場

37	米	60.00	5.00	—	—	20.00	5.00	—	—	2.00	—
38	布	63.00	2.00	0.50	0.50	8.00	4.00	1.00	0.00	4.74	0.75
39	中穀	14.50	1.00	3.00	1.50	14.00	6.50	5.50	16.50	3.50	0.50
40	新	37.25	2.75	1.50	1.00	5.50	4.00	2.00	22.00	2.00	1.50
41	熟	31.00	8.00	2.00	—	25.00	6.00	8.00	4.00	1.00	1.00
42	熟	—	—	—	—	—	—	—	—	—	—
43	蜜	—	—	—	—	—	—	—	—	—	—
44	蜜	—	—	—	—	—	—	—	—	—	—
45	熟	20.86	4.71	4.43	0.71	21.72	8.81	1.70	12.97	1.96	1.00
46	蜜	77.99	6.00	—	12.00	1.00	0.71	0.30	—	—	—
47	阿	30.00	4.00	3.00	—	12.00	4.00	3.75	17.50	10.25	0.62
48	桂	40.00	10.00	10.00	4.00	10.00	5.00	5.00	10.00	2.00	—
49	蜜	30.00	10.00	—	—	15.00	—	—	20.00	20.00	—
50	白	45.68	4.33	11.33	0.17	12.00	4.33	3.00	9.33	1.50	0.83
51	蜜	—	—	—	—	—	—	—	—	—	—
52	熟	40.00	10.00	—	—	40.00	4.00	—	5.00	—	1.00
53	蜜	30.00	8.33	—	—	41.67	1.33	—	10.00	6.67	0.33
54	蜜	20.00	5.00	—	—	70.00	—	—	5.00	—	—
55	蜜	38.92	8.58	5.33	1.04	19.25	3.33	2.00	11.08	5.88	0.46
56	蜜	63.79	1.25	12.88	0.55	4.42	3.35	3.30	5.25	0.76	0.56

57	鹽哩	30.95	0.56	7.85	0.51	7.11	2.71	3.08	0.06	1.06	1.26
58	海鹽	32.00	1.00	6.50	0.50	4.00	2.50	2.00	5.00	0.50	0.50
59	鹽水										
60	金江	52.50	4.50	5.50	2.00	8.00	4.00	3.00	8.50	2.00	2.00
61	嘉義	54.73	2.79	12.10	0.36	8.21	3.84	3.15	7.29	1.13	0.70
62	扣米	35.00	1.00	8.00	—	10.00	10.00	1.00	35.00	—	—
63	扣羅	35.00	3.67	6.83	4.67	31.66	9.00	1.83	1.97	—	0.67
64	西螺	50.00	5.00	—	—	15.00	7.00	—	10.00	—	3.00
65	海豐	64.00	6.50	0.10	0.15	19.00	2.00	0.60	7.00	—	0.10
66	輪胎	25.00	3.00	3.50	—	33.50	4.00	2.00	26.50	0.10	1.05
67	莊三	22.00	5.00	5.00	6.00	25.00	18.00	4.00	8.00	—	—
68	薪水										
69	鈦江										
70	秀江	40.00	5.00	5.00	1.00	12.00	4.00	4.00	17.00	5.00	1.00
71	中正										
72	萬華	21.00	—	20.00	3.00	18.00	7.00	5.00	12.00	2.00	3.00
73	新掘	29.00	0.50	0.50	4.00	17.50	3.00	1.00	25.00	0.50	7.00
74	羅謐	41.67	3.33	5.67	0.33	18.00	3.33	2.00	14.00	2.67	2.00
75	海豐	28.00	8.00	15.00	—	8.00	3.00	5.00	30.00	—	2.00
76	南平	36.50	4.00	2.50	3.00	34.00	5.00	1.00	6.50	0.50	0.50
77	座落										

水 種

78	新進	20.00	2.50	12.00	5.00	30.00	2.00	1.50	13.50	—	3.50
79	寧口	—	—	—	—	—	—	—	—	—	—
80	大麥	33.00	5.00	2.50	0.50	22.50	3.00	2.25	9.25	6.25	3.25
81	螺旋	34.34	1.00	11.00	—	5.67	5.67	9.67	18.98	0.33	1.67
82	廣安	37.50	5.00	7.00	—	19.50	9.50	1.50	7.50	—	—
83	綠豆	20.00	5.00	12.00	2.00	12.00	10.00	5.00	22.00	1.00	4.00
84	糙米	37.00	3.00	6.00	0.50	14.00	10.00	3.00	11.00	2.00	2.00
85	整江	25.00	4.00	3.00	1.00	10.00	4.00	20.00	—	1.00	—
86	長壽	55.50	3.50	6.00	—	23.50	4.00	1.50	4.00	—	—
87	南充	40.50	6.00	4.00	3.00	14.50	2.50	2.00	11.00	0.50	0.50
88	岳陽	—	—	—	—	—	—	—	—	—	—
89	徽安	21.50	0.50	18.00	1.00	12.50	3.00	3.50	26.00	0.50	2.00
90	榆豆	20.51	1.50	35.00	—	2.00	1.50	2.50	27.50	—	1.00
91	淮海	12.81	0.50	13.17	2.83	17.00	7.84	4.53	25.25	1.18	1.58
92	板鷄	12.00	2.00	20.00	—	20.00	7.00	1.00	36.00	1.00	0.50
93	西充	5.00	1.00	10.00	5.00	10.00	10.00	10.00	30.00	1.00	1.00
94	慈陽	19.05	3.83	19.56	0.78	10.11	7.72	5.28	20.51	0.44	1.44
95	蠶豆	3.00	—	20.00	2.00	—	4.00	10.00	18.00	—	2.00
96	安寧	2.50	—	7.50	—	2.00	10.00	4.50	41.50	2.00	3.00
97	平江	36.00	1.50	7.40	0.90	18.60	4.50	0.80	15.40	6.60	1.30
98	川豆	30.00	1.00	4.00	1.00	10.00	0.50	0.50	32.00	6.00	0.50

國 記 記

99	測量	10.00	2.00	3.00	3.00	5.00	5.00	10.00	20.00	1.00	1.00
100	鐵錫	24.20	0.67	13.00	0.47	6.00	1.67	2.00	18.00	0.33	2.67
101	鐵錫	18.00	2.00	10.00	—	9.00	4.00	5.00	30.00	—	2.00
102	赤銅	30.00	0.50	9.50	0.50	9.50	0.50	—	27.00	3.50	—
103	鐵錫	20.00	0.50	11.00	3.00	27.15	1.70	1.30	26.00	1.90	2.00
104	銀鑄	35.50	5.00	6.00	0.50	19.00	3.50	2.00	17.00	5.50	—
105	鐵錫	58.31	6.67	4.00	—	12.33	5.33	—	3.33	1.33	—
106	鐵錫	65.50	3.00	6.00	—	13.50	0.50	—	4.00	3.00	0.50
107	鐵錫	32.13	3.33	5.00	0.20	34.64	3.33	0.84	3.97	2.83	0.20
108	鐵錫	62.00	1.00	4.00	—	4.00	1.00	0.50	8.00	2.00	0.30
109	土銀	75.00	10.00	—	—	—	—	—	—	—	—
110	鐵錫	95.00	5.00	—	—	—	—	—	—	—	—
111	鐵錫	30.00	7.00	8.50	4.50	9.00	6.50	7.00	11.00	4.50	2.75
112	鐵錫	33.67	1.65	10.25	0.32	14.25	4.72	1.33	21.50	4.48	1.15
113	鐵錫	24.00	0.67	7.67	1.67	36.65	6.67	4.33	1.67	4.00	1.33
114	鐵錫	2.00	—	4.00	4.00	3.00	4.00	7.00	5.00	2.00	—
115	鐵錫	—	—	—	—	—	—	—	—	—	—
116	鐵錫	13.00	3.00	2.83	1.50	44.33	4.33	2.50	4.00	2.17	1.08
117	鐵錫	4.67	—	18.67	2.33	18.33	16.67	3.33	19.01	1.33	1.33
118	鐵錫	17.00	1.00	2.00	31.00	7.00	3.00	1.00	1.00	1.00	1.00
119	鐵錫	18.25	2.50	3.00	56.00	1.75	1.90	7.50	2.75	—	—

六
卷

120	北三	1.00	—	—	—	—	93.00	—	—	—	—
121	平武	8.00	2.00	—	—	—	31.00	8.00	0.50	1.00	2.00
122	綿陽	47.68	3.33	4.67	5.40	6.00	6.33	6.67	10.33	0.33	2.33
123	巴中	32.00	10.00	10.00	—	10.00	5.00	10.00	15.00	—	2.00
124	開江	48.00	5.50	4.50	—	20.00	3.00	10.00	2.50	1.00	—
125	宣漢	50.00	5.00	—	—	10.00	5.00	1.00	10.00	2.00	1.00
126	萬源	—	—	—	—	—	—	—	—	—	—
127	瀘江	—	—	—	—	—	—	—	—	—	—
128	南江	—	—	—	—	—	—	—	—	—	—
129	茂縣	—	—	—	—	—	—	—	—	—	—
130	理番	—	—	—	—	—	—	—	—	—	—
131	懋功	—	—	—	—	—	—	—	—	—	—
132	松潘	—	—	—	—	—	—	—	—	—	—
133	汶川	—	—	—	—	—	—	—	—	—	—
134	撫邊屯	—	—	—	—	—	—	—	—	—	—
135	崇化屯	—	—	—	—	—	—	—	—	—	—
136	綏靖屯	—	—	—	—	—	—	—	—	—	—
137	雅安	45.00	4.00	3.00	2.50	35.00	5.00	0.50	0.50	—	—
138	名山	—	—	—	—	—	—	—	—	—	—
139	蘆山	—	—	—	—	—	—	—	—	—	—
140	寶興	—	—	—	—	—	—	—	—	—	—

試 運 設 計

141	天金	25.00	5,00	—	—	35.00	10.00	—	2.00	—	
142	榮經	—	—	—	—	—	—	—	—	—	
143	漢源	32.00	6.00	8.00	8.00	12.00	7.00	2.00	10.00	2.00	
144	金湯	—	—	—	—	—	—	—	—	—	
145	西壩	—	—	—	—	—	—	—	—	—	
146	會理	—	—	—	—	—	—	—	—	—	
147	臨源	—	—	—	—	—	—	—	—	—	
148	越東	38.00	12.00	—	—	40.00	9.00	1.00	—	—	
149	冕寧	—	—	—	—	—	—	—	—	—	
150	昭覺	—	—	—	—	—	—	—	—	—	
151	喜德	—	—	—	—	—	—	—	—	—	
152	瀘沽	—	—	—	—	—	—	—	—	—	
	總平均 (加權)	34.53	8.25	7.21	1.15	15.54	4.43	2.83	14.01	1.91	1.14

六 本 訊 謂 誠 歡 迎 直 接 訂 閱

本 訊 發 售 一二 卷 合 訂 本

編 輯 部 小 啓

歡 迎 投 稿

歡 迎 批 評

胡 天 編

滬 戰 畫 冊 已 出 版

材 料 豐 富

編 輯 新 穎

△ 抗 戰 期 中 不 可 不 讀 之 書

每 冊 實 價 參 角

代 售 處 春 熙 南 段 三 十 六 號 附 五 號

各 大 書 局 均 有 代 售

本 訊 為 計 算 上 便 利 起 見，已
自 五 卷 五 期 起，改 稱 六 卷 一 期，
以 後 每 卷 計 二 十 六 期，仍 為 每 週
一 期，半 年 出 版 二 十 六 期，全 年
五 十 二 期，此 僅 為 計 算 方 式 問 題
，過 去 訂 戶，訂 半 年 者 以 扣 足 二
十 六 期 為 滿，全 年 者 以 扣 五 十 二
期 為 滿，望 勿 誤 會 此 啓。

附錄

四川省稻麥改進所一十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自二十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七年六月卅日止

歲出經常門

歲出經常門		科	第一款	本所經常費	四九・二六七・○○	日預算	數備放
第一項	俸	第一目	職員俸薪	三八・七六五・○○	一・四四〇・○○	六八〇・○○	五四〇・○○
第二項	辦公	第二目	僱員薪	三〇・五六・○○	六〇〇・○○	三六〇・○○	一二〇・○○
第三項	雜耗	第二節	工餉	六・六六五・○○	一八〇・○○	六〇・○○	三六〇・○○
第四項	消耗	第一節	辦公項資	一・一五二・○○	二四〇・○○	二四〇・○○	一二〇・○○
第一目	文具	第二節	辦公項資	四三三・○○	二〇二・○○	二〇二・○○	一二〇・○○
第二目	紙張	第三節	印報雜支	一・四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二〇・○○
第三目	墨筆	第四節	廣報刷費	一・二六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二〇・○○
第四目	綢織	第五節	刷費紙告	六〇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二〇・○○
第一節	筆	第一項	器皿	三六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二〇・○○
第二節	簿	第二項	器皿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八〇・○○	一二〇・○○
第三節	織	第三項	器皿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第四節	消耗	第二節	農器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第一目	舟	第一節	雜器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第二目	服裝	第二節	器皿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第三目	品	第三節	農器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第四目	車	第四節	雜品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一二〇・○○

期五卷六

第三節	種籽	肥料	飼料	銅試驗研究	消耗費	調查費	第一節	調查員薪	二・一六〇	二・九二〇	七・四〇〇	五〇〇
第四節	種籽	肥料	飼料	銅試驗研究	消耗費	調查費	第二節	調查員薪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第五節	種籽	肥料	飼料	銅試驗研究	消耗費	調查費	第三節	調查旅費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第一項	郵電費	分場經費	一五・四七四	九六〇	九六〇	九六〇	第四節	郵電費	一五・四七四	一五・四七四	一五・四七四	一五・四七四
第二項	職員薪俸	僱員薪俸	四・一五二	九〇〇	九〇〇	九〇〇	第一目	俸給費	五・九一六	五・九一六	五・九一六	五・九一六
第一節	辦公費	文具	四・二三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第二目	辦公費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第二節	消耗	雜支	七二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第三節	消耗	七二〇	七二〇	七二〇	七二〇
第三節	運旅費	旅費	八六四	八六四	八六四	八六四	第四節	運旅費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第四節	試驗費	租賦	二・四三〇	二・四三〇	二・四三〇	二・四三〇	第五節	試驗費	五・三二八	五・三二八	五・三二八	五・三二八
第五節	農工工具	籽料	二・八八〇	二・八八〇	二・八八〇	二・八八〇	第一節	農工工具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第一節	籽料	肥料	七二〇	七二〇	七二〇	七二〇	第二節	肥料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三六〇
第二節	籽料	肥料	二八八	二八八	二八八	二八八	第三節	肥料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第四節	籽料	肥料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〇〇〇						

試 運 費 算

第五節 試驗消耗		一·〇八〇·〇〇
第三項 預 備 費		三·四七五·〇〇
經 常 門 合 計		八·一·八一六·〇〇
歲出臨時門		
科	目 預 算 數	備
第一款 本所開辦費	三八·一八四·〇〇	
第二項 總所開辦費	三二·八〇〇·〇〇	
第二目 租地押金	六·二〇〇·〇〇	
第一節 租地押金	六·二〇〇·〇〇	
第二目 房舍建築費	二五·〇〇〇·〇〇	
第一節 房舍建築費	二五·〇〇〇·〇〇	
第三目 施工渠築路費	五〇〇·〇〇	
第一節 施工渠築路費	五〇〇·〇〇	
第四目 電話裝置費	五〇〇·〇〇	
第一節 電話裝置費	五〇〇·〇〇	
第五目 搬遷費	六〇〇·〇〇	
第一節 搬遷費	六〇〇·〇〇	
第二項 分場開辦費	五·三八四·〇〇	
第一目 租地押金	二·三八四·〇〇	
第一節 租地押金	二·三八四·〇〇	
第二項 品種區域試驗費	一五〇·〇〇	
第一目 品種區域試驗費	一五〇·〇〇	
第二項 農業事業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一項 檢定農民品種費	六·五一〇·〇〇	
第二項 建築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一項 建築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二項 設備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一項 設備費	一·五〇〇·〇〇	
第二項 檢定農民品種費	五·二八〇·〇〇	
第一項 檢定農民水稻品種費	五·二八〇·〇〇	
第二項 檢定農民水稻品種費	一·一五〇·〇〇	
第一項 檢定農民水稻品種費	一·一五〇·〇〇	
第二項 檢定農民水稻品種費	八〇·〇〇	
第一項 檢定農民水稻品種費	八〇·〇〇	
第二項 合作試驗補助費	七五〇·〇〇	
第一項 合作試驗補助費	一五〇·〇〇	
第一項 農業試驗費	補助小麥試驗費	
第一項 農業試驗費	補助小麥試驗費	

期五卷六

第一項	種籽購置	二・五〇〇・〇〇
第二項	試驗費	六〇〇・〇〇
第三項	補助水稻品種區域	六〇〇・〇〇
第四項	試驗費	六〇〇・〇〇
第五項	成都平原推廣費	一・二〇〇・〇〇
第六項	川北各縣推廣費	一・八四〇・〇〇
第七項	苕子推廣費	六〇〇・〇〇
第八項	苕子推廣費	六〇〇・〇〇
第九項	視察指導費	五〇〇・〇〇
第十項	調查指導費	五〇〇・〇〇
第十一項	臨時門合計	五三・一八四・〇〇
第十二項	經臨門總計	一三五・〇〇〇・〇〇
第十三項	金大二九五號小麥推廣費	五・五四〇・〇〇

四川省度量衡檢定所廿六年度歲出預算

自二十六年七月一日起
至二十七年六月卅日止

歲出經常門

歲出經常門		科	第五節 茶薪油雜修報雜置	第六節 第三項	第一款 本所經常費	預算數備攷
第一項	俸 級 資	第一目	一九・〇三二・〇	一三・七六四・〇	一九・〇三二・〇	二四〇・〇〇〇
第二項	職員俸薪	第一節 所長俸薪	一・九二〇・〇	一二・九四八・〇	一二・九四八・〇	二七六・〇〇〇
第三項	雇員薪	第二節 職員俸薪	八・九六四・〇	二・〇六四・〇	一・九二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
第四項	辦公費	第一節 工資	八一六・〇	八一六・〇	一二〇・〇〇〇	四五六・〇〇〇
第一項	文書費	第二節 筆墨	九二〇・〇	九二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第二項	郵費	第三節 紙張	五四〇・〇	五四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
第三項	耗品	第四節 繕具	一四四・〇	一四四・〇	一八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第四項	雜品	第一節 傢具	三六〇・〇	三六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〇
第一項	燈電費	第二節 圖書	八四〇・〇	八四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第二項	郵費	第三節 文書	二四〇・〇	二四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第三項	耗品	第四節 費支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第四項	雜品	第一節 訂閱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第一項	宣傳費	第二節 調査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第二項	宣傳費	第三節 檢査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第三項	俱備費	第四節 支支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大卷五期

歲出臨時門

目預

算數

備

攷

第二節 衛兵月薪
第三節 工役工會

五六〇〇
五六〇〇

第二項 辦公費

四四八〇〇
六八〇〇

第一項 檢定人員訓練
第一款 班經費

一·五五二〇〇
一·一〇四〇〇

辦文具

二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筆墨

三八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

第一項 債給費

九六〇·〇〇

印表紙

二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郵電費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第二項 消耗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第三項 招生廣告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第四項 茶炭燈油

二六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

第五項 雜支

六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第六項 司號月薪

一一一·〇〇〇
一一一·〇〇〇

第一節 講師鐘點
薪俸及職員津貼

軍事教育官
薪俸

員司薪
薪俸

醫官與馬
薪俸

工餉

司號月薪

經

臨費

總計

二〇·五八四·〇〇〇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特派鑛區測繪隊第一隊廿六年度歲出

自二十六年七月一日起
至二十七年六月卅日止

預算書

歲出經常門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特派鑛區測繪隊第二隊廿六年度歲出

自二十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七年六月卅日止

預算書

五 卷 六

期
考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駐渝辦事處廿六年度歲出預算書

自二十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七年六月卅日止

廿七年三月十日核准公佈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會計人員任用暫行辦法

卷六

第一條 本廳各附屬事業機關(以下簡稱附屬機關)會計人員之任用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 各附屬機關會計人員依據官等官俸表分左列四級

一、一級會計

二、二級會計

三、三級會計

四、四級會計

第三條 會計人員之設置其名額薪俸等視附屬機關事務之繁簡由本廳核定之

第四條 會計人員均為專任職不得兼其他職務

第五條 任用會計人員由本廳考試合格人員或就廳內會計部份人員遴選派充

第六條 各機關長官絕對不得呈荐或逕予委派會計人員

第七條 會計人員由本廳任用但各附屬機關得呈請撤換或更調之

第八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廿七年三月十一日核准公佈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會計服務暫行辦法

第一條 本辦法所稱會計指本廳派往各附屬事業機關之會計而言前項會計任免及俸給均以廳令行之。

第二條 會計除遵照府令暨廳令執行職務外並受所在機關長官之監督考核。

第三條 各附屬事業機關收支款項非依法令及預算由會計記入簿冊不生效力。

第四條 各附屬事業機關關於款項事件簿冊報告均應由會計簽名蓋章連帶負責。

第五條 會計職掌如左：

甲・關於督同所屬助理會計事務人員辦理會計事項

乙・關於整理會計事項

丙・關於指導及填報表單登記簿冊事項

丁・關於稽核出納款目事項

戊・關於編製年度預算事項

己・關於其他會計事項

第六條 會計不經手現金出納事務凡現金及摺據支票送金等之收存保管均由各該機關長官負責或派出納辦理。

第七條 會計不能盡職或不勝任及有非法行為時得由各該機關長官隨時呈報本廳派員查實分別懲辦。

第八條 會計去職時所有經辦事項非依照本廳會計人員交代暫行辦法辦竣不得解除責任。

第九條 各附屬事業機關對於會計之規定程序不依限辦竣又無正當理由經廳核准展限者會計與機關長官應連帶負責。

第十條 會計遇有不得已之事故請假在十日以上者須指定代理人並由所在機關長官報廳備查。

第十一條 會計對於住在機關會計事項得隨時發抒意見並在一會計年度終結時將該年度會計事項之得失及下年度應行改善之處擬具計劃呈廳核辦。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廿七年三月十四日核准公佈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會計人員交代暫行辦法

卷六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民政府公務員交代條例第十四條之

規定訂定

第二條 凡本廳各附屬事業機關主管會計人員前後任交代

時除遵照公務員交代條例辦理外並依照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 前任人員辦理交代時除照表冊目錄連同各種帳冊及單據移交後任點收外應將自卸任之日起截至交卸之日止之一切帳目依照每月月終編造報表辦法編造收支對照表全份連同其他附屬書表一併移交後任人

員

第四條 凡前任人員因事或病不克親自辦理移交時得先呈明事由由該員自行委託本機關助理會計人員代辦之但

其責任仍由該卸任人員負之

第五條 後任人員接到前任交卸清冊及各項報表帳冊單據後應於三日內逐一檢點清楚關於現金銀行往來等數目應各依據現金出納簿銀行往來帳出納人員所保管之摺據等簿據分別詳細核對不得忽略

第六條 後任人員在查核接收事項發生疑義時除照常點收外得報請該管機關長官核轉本廳請示辦理

第七條 前任移交時應於其任內各帳最後所登記之一行加蓋印章以明責任後任應自接收日起繼續登載不得更換

蓋印章以明責任後任應自接收日起繼續登載不得更換

新簿

第八條 卸任人員接到後任通知後應隨即辦理交代如藉故

延宕或不移交者得由後任人員呈請該管機關長官勒令

移交

第九條 後任接收清楚後應即出具交代清結證明書並會同

前任該管機關長官核轉本廳備查卸任人員在未取得上項證明書以前不得擅自離去任地但因特別事故經先呈准者不在此例

第十條 凡計決算書等與前後任均有關係者應由後任編造但前任關於自己經手之部份仍應負責

第十一條 凡本廳查詢事件屬於前任任內者後任應根據前任之移交帳冊及單據文件等呈復遇必要時並得向前任查詢前任不得推诿

第十二條 各機關主管長官交代時除由主管會計人員自卸任長官卸職之月第一日起至卸職之日止編造收支對照表及附屬書表暨財產目錄等由卸任長官核明蓋章後交

由新任核閱並將主要帳簿送請卸任長官於其任內最後所登記一行蓋章以明責任外所有該機關會計事務應仍由該主管會計人員繼續完全負責辦理不得更換新簿

第十三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起實行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編製預算暫行辦法

二十七年三月十六日核准公布

第一條 本廳各附屬事業機關(以下簡稱附屬機關)及其分

機關年度及月份預算之編製均依本辦法辦理

第二條 預算編製應以本廳所定會計年度為標準

第三條 各附屬機關事實上應有之各項收支或推測中尚有

之各項收支均應列入預算經常門其預算中僅有一次或

非逐年常有之各項收支均應列入預算臨時門

第四條 凡年度內僅有數月或數次而非按月常有之各項收

支及年度內按月常有而額數相差較鉅之各項收支應於

備考欄內詳細註明

第五條 凡各項工程建築費非一個年度所能完成者應編造

繼續總額概算參考書經本廳核准後應歸某年某度支付

若干則分配於某年度作為該年度之預算數仍於備考欄

內詳細註明

第六條 各附屬機關凡有歲入預算者應與歲出預算同時編

造有臨時預算者應與經常預算同時編送

第七條 各附屬機關歲入歲出預算書內所列科目應參照本

廳附屬事業機關暫行預算科目說明辦理如預算科目不

能適用時得依該機關之事業情形酌量變更或另定之

設

第八條 各附屬事業機關預算書之編製均應遵照本府二十

六年審字第三號頒佈之規定格式辦理

第九條 歲入歲出預算均以國幣銀元為單位

第十條 各附屬機關歲入預算之收入可按上年度收入狀況

計算之

第十一條 各附屬機關歲出預算之支出依下列各項計算之

甲、俸給費之計算以最近之平均支出數為標準

乙、辦公費之計算以過去一年之實在支出數為標準

丙、購置費特別費及其他各項費用等之計算以過去一

年之支出平均數為標準

丁、凡根據法律命令契約應行支出之總數業經確定者

以總額列入

戊、不能根據以上各項計算方法計算者可依實在情形

估計之但應於備考欄內註明估計之根據

第十二條 各附屬機關應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即每

年四月三十日以前)編製全年度支出總預算書各三份

送呈本廳

第十三條 本廳核定各附屬機關預算內所列各項概算數後

即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分別令知

第十四條 各附屬機關之收入預算核定後各該機關應即照

案執行

第十五條 歲出預算核定後非有特別原因認為必要者不得

隨意呈請追加或變更

第十六條 預算核定後追加之款雖已批准仍應於一月內另

編追加支出預算書三份送呈本廳審核備案

第十七條 如年度費用至其年度終結未能竣事或尚未舉辦

者將餘額或原額聲明事由移入下年度預算內

須逐項說明其理由

第十八條 費出預算核定後如因特殊事故或辦法之變更本廳得令予縮減一部份或某項之全部份

第十九條 費出預算核定後如因特殊應急之設施經本廳之認可得增加經費作為追加預算惟該項追加預算仍應照本細則第十六條辦理

第二十條 費出預算核定後各該機關應照各核定總數內分配支用不得隨意超出核定數目之外并應編造月份分配表三份呈廳備存其因事業之特殊不能以全年度預算核定數平均分配於每月預算者可照實際情形酌為分配但

第二十一條 各附屬機關應於每月十五日以前編造下月份收入支出預算書各二份呈報本廳
第二十二條 凡編造每月支出預算書時應依照呈報本廳備查之月份分配表該月份之分配數額編造如有特別情形亦得變更其數額但應於說明欄內詳述其理由以憑核辦

第二十三條 月份收入及支出預算書經本廳核准後於每月三十日以前令知各機關執行

二十四條 本細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請看短小精悍的捷報 小型的大報

請

省時——新聞精粹。不說廢話
省力——一目了然。不費神思
省錢——每份一分。兩月五角
特點——快
四時以前消息，當日均可刊出。
早
五時開始出報，七時即可送到。

請速直接訂閱
三月只收一元
地 址：春熙南路十六號附五號

晨起第一要務！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各附屬事業機關預算科目暫行說明

二十七年三月十八日核准公佈

第一條 各附屬事業機關收入各款均須照下列各項歲入科目分別登記

第一款 本機關收入 凡事業之各種主要收入均列此款

其細目依各機關之性質及其收入之種類由各該機關酌定其科目

第二款 臨時收入 凡事業之各種臨時收入均列此款其細目依各機關之情形及其收入之種類由各該機關酌定其科目

第二條 各附屬事業機關支付各款均須照下列各項歲出科目分別登記

第一款 本機關經費 各機關支付各項經費均列此款並按下列各項分配之

第一項 債給費 各機關長官暨職員等之俸薪兵警工

役之工餉等均列此項並按下列各目分配之

第一目 俸薪 凡各機關長官暨職員等之俸薪均列

此目并分配於各節（節之分類可由各該機關酌情形擬定）

第二目 工餉 凡關於兵警工役等之工餉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夫餉 凡各種夫役無論長期或臨時

雇用之工資均屬之

第二節 賦餉 凡各種兵警餉均屬之

第二項 辦公費 凡辦公所需之各種費用均列此項並按下列各目分配之

第一目 文具 凡各種文具用費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紙張 凡各種紙張卷夾封套等費均屬之

第二節 筆墨 凡各種筆墨費均屬之

第三節 簿籍 凡各種普通簿籍及特印帳簿等費均屬之

第四節 雜品 凡不屬於左列各節之文具如銅釘

漿糊橡皮膠水鐵針印泥等費均屬之

第五項 郵電 凡關於郵電等費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郵費 凡各項郵費之開支均屬之

第二節 電費 凡電報電話等費均屬之

第六項 消耗 凡關於發光導熱用水運轉及其他各

種消耗物料所需費用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七項 燈火 凡電燈之電費或燈油等所需之燃料費用均屬之

第八項 茶水 凡茶葉飲料水及使用水費均屬之

第九項 凡柴薪煤炭等燃料費（包括冬天爐灶炭
費）均屬之

卷五

第四節 油脂 凡汽車及機器所需之各種油脂費均屬之

第四目 印刷 凡關於公報文告等之印刷費用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刊物 凡本機關發行之定期刊物及臨時刊物之印刷費均屬之

第二節 雜件 凡本機關發佈之佈告規章圖表或票據憑證等印刷費均屬之

第五目 租賦 凡關於公用房地等之租金及賦稅均列此目並分配於下列各節

第一節 房屋 凡房屋之租賦均屬之

第二節 土地 凡土地之租賦均屬之

第三節 場圃 凡場圃之租賦均屬之

第六目 修繕 凡關於房屋舟車器械及其附屬物之修繕費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房屋 凡房屋及其附屬物之修繕費均屬之

第二節 舟車 凡舟車及其附屬物之修繕費均屬之

第三節 器械 凡家具器皿及其他物品之修繕費均屬之

第七目 旅運費 凡因公出差及運輸所需之費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旅費 凡因公出差所需之旅費均屬之

第二節 運費 凡因公所需之運輸費均屬之

第八目 雜支 凡不屬右列各節之各項雜支費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廣告 凡刊登公報雜誌報紙等所支之廣告費均屬之

第二節 報紙 凡購買報紙等費均屬之

第三項 購置費 凡具有財產性質之購置所需費用（如有運費捐稅應併計在內）均列此項分配於下列各目

第一目 器具 凡傢具器皿及雜件等之購置費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傢具 凡棹椅几櫈衣架鐵櫃火爐電扇地氈等之購置費均屬之

第二節 器皿 凡墨盒水壺硯台算盤等之購置費均屬之

第三節 機件 凡打字機打洞機及其他機件等之購置費均屬之

第四節 雜件 凡不屬右列各節物件之購置費均屬之

第二目 服裝械彈 凡購置服裝械彈所需費用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服裝 凡服裝之購置費屬之

第二節 條彈 凡械彈之購置費屬之

第三目 舟車牲畜 凡車輛船隻牲畜等之購置費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車輛 凡因公使用車輛及其附屬物之購置等均屬之

第二節 船隻 凡因公使用船支及其附屬物之購置費等均屬之

第三節 牲畜 凡因公使用驥馬等之購置費均屬之

第四項 特別費 凡特別費用不能歸入右列各項者均

列此項並分配於下列各目

第一目 特別辦公費 凡長官爲執行公務上必需之

一切額外開支均列此目其節按官階分列之

第二目 醫藥費 凡因公所需之醫藥用費均列此目

第三目 其他 凡關於撫卹獎勵保險及其他不能歸入右列各目之特種費用均列此目其節按性質分列之

都江歲修工程費

都江歲修及內外兩江工程費共約二六〇〇〇元，河方約二四〇〇〇市方，竹籠約六二〇〇條，木椿約一六五〇〇條，石硬約一七〇〇〇市方，灌溉川西平原十四縣，直接受都江堰水利者凡二百六十餘萬畝。

關之有特種事業必需開支事業費者應各增列一款附於第三條所列預算科目之後其項目節可由各該機關依其性質酌定編列並應將各款合計總數

各附屬機關之附屬部份其事務性質不能與本機關混合編列應另增一款附於本機關預算之後並應將各款合計總數

第五條 凡臨時購置土地房屋場圃及各種建築工程所需用費暨設備之擴充等費用均應另編臨時費預算其項目節由各機關依據事實情形酌定編列

第六條 凡機關之新設置及臨時舉辦之事業而無繼續性者均照前條另編臨時費預算

第七條 本說明所列科目如爲事實上所不必要者均可從略第八條 凡屬於小機件之購置及小工程之營繕雖無繼續性亦得列入經常費

(完)

第三條 本說明所定歲出科目適用於經常費預算凡附屬機

三月廿七日

我克復韓王莊。

我臨沂戰況極烈。

我再克廣德。

封邱城完全克復。

我克復聚莊，津浦線戰局好轉。

我克復平陸城。

我向泗安，長興進擊。

三月廿九日

魯南中左兩路皆捷，臨城攻克旋又放

魯南敵大舉增援，台兒莊展開白刃戰

編輯後記

編者

增加糧產，增加糧產，這真是一句頂漂亮的口號，怎樣才可使糧產增加咧？自然不外墾荒啦，種雙季稻啦，坎田種糧啦！這些。目前，本廳方面，把增糧作為中心工作之一，派了許多人去作督導工作，調查工作。朱天祐先生是被派到平武北川去作農墾調查的。調查後的報告，非常翔實，雖然耗花了很多時間，而所估計的各項數字，大致尚稱可靠，文末之建議部分，尤其值得注意。

★

★

★

★

推行新制度量衡，這是國家法令，而且又是事實所必需的。可是，這幾年之推行的結束，制度是確立了，然不但不足以利民，反足以病民，這原因不是制度本身的不當，而是一般奸商利用新舊制的折合上來欺騙市民，馬先生這篇折算表及其簡法，是一個很有味的玩意而且又是一個很重要的玩意。

★

★

★

★



魯北我克復平原，恩縣。

四月一日

敵急調援軍反攻，台兒莊繼續血戰。
豫北連日大激戰，我退出濬縣。

東戰場形勢好轉，我克復泗安鎮。

四月二日

江南線空前勝利，濟德敵艦滅在五千
以上。

臨沂我軍大捷。

三月卅一日

我軍二次開始總攻，臨，台，濟血戰
最烈。

平漢路東側緊張，內黃，濮陽在激戰

中。

第一卷第一期

民國二十七年四月四日出版

四川物價旬報

四川省政府建設廳合編
金陵大學農業經濟系

重慶躉售物價指數及躉售物價

改變基期啟事

查本廳自上年開始編製重慶市躉售物價指數以來，本以二十六年一月份平均物價為基期，曾按月編製；並在建設週訊逐期發表。茲自二十七年一月起，改以二十六全年平均物價為基期，將上年指數重新編製，此後即按此改變之基期計算指數。特為聲明，希讀者注意。

重慶躉售物價指數(簡單幾何平均)

民國二十六年=100

類別	總指數	食料類	衣料類	燃類料	金屬及電料類	建築材料類	雜項類
物品項數	92	32	18	10	11	9	12

民國二十六年

一月	93.5	98.5	92.8	94.6	79.8	92.5	95.3
二月	96.2	101.8	93.5	93.5	82.0	93.8	96.5
三月	96.7	105.3	93.4	93.5	84.7	92.9	97.6
四月	97.9	100.8	95.1	91.0	92.6	94.9	105.2
五月	98.3	104.5	96.4	92.2	86.5	94.5	104.8
六月	98.8	105.4	96.6	95.3	83.0	95.2	104.2
七月	95.1	95.4	97.0	93.3	81.5	99.5	103.8
八月	95.7	93.8	94.5	98.6	97.1	103.0	93.7
九月	103.1	95.0	112.1	99.1	127.9	98.2	99.7
十月	104.4	98.5	111.2	107.7	121.6	99.9	96.9
十一月	104.0	97.5	105.4	110.9	122.3	100.4	96.3
十二月	98.3	93.2	108.1	117.6	133.6	111.4	86.0

民國二十七年

一月	109.3	91.4	114.2	122.3	153.8	135.6	93.4
二月	119.2	95.1	122.7	130.1	193.7	140.3	109.9

二十七年一月份物價說略

重慶市舊售物價之指數在本年度之一月份發生鉅大之變動！其總指數較前月份昇上達百分之11，開戰後之最高紀錄。本月份所調查之物價項目，除夏布無成交外，共計九十一項。其中有五十項貨物之價格指數高過前月；廿六項較低；餘下十五項則無變動。茲將其結果分列於下表中：

類 別	總 計	漲	落	平
總 計	91	50	26	15
食 料 類	32	13	13	6
衣 料 類	17	6	7	4
燃 料 類	10	5	3	2
金 銅 及 電 料 類	11	11	0	0
建 築 材 料 類	9	8	0	1
雜 項 類	12	7	3	2

按渝地居民日常所用之必需物品，除極少數係本地之土產外，大多數皆為進口之機製品。由上海方面輸入者，則佔大多數。因此重慶進口貨物之價格，向視下江供給量之多寡為轉移。然自戰事爆發長江封鎖以後，巨額之來源忽告斷絕；而各地移居川地者返見增多；需求亦即上升。以有限之存貨應付巨額之需要，本屬困難；況開封長江，與夫進口貨之來源，皆為日下無從預測之事實。故而進口貨之價格，日趨向榮。反之依賴下江市場之川產土貨，則因航運中斷，鋪途停滯，價格方面，遭受罕有之慘跌。而此巨大之漲跌勢遂成為產生本月份重慶市物價巨浪之主要原因矣。

總計六大類物價指數中，變動最大者，以類別言當推建築材料及五金電料，各漲起有百分之24.2及20.2。推實際上凡進口貨物之價格，多少無不上漲。建築材料共分九種，價格上昇者計有八種，其中以大市瓦，桷板及石炭三項，漲勢最厲，皆在百分之五十以上。良以渝地人口加增需屋特多，土木大興所致也。此類指數之平均漲額，居全體之首位。五金電料全係進口貨物，故價格皆上漲。最大為皮線漲百分之32.7；最小為圓鐵漲百分之6.2。全體平均漲額為各類中之上漲佔次位者。雜項類之指數較上月份漲百分之7.4，計有七種貨價上漲，三種下落；其餘二種，價格與上月相同。漲價貨中，紙類之漲額最高；新聞紙與毛邊紙各漲百分之29以上。其餘如琴棋牌及小大英香煙，亦以供少求多，漲價百分之19以上。跌價最大之貨物為當歸，跌百分之11.1；次為豬鬃，百分之5，及桐油百分之4.8。衣料類價格數，平均而論，上落有限，計漲百分之6.1。然而細分其內容，則漲勢實足嚇人！全類共有十七種貨物，上漲者雖只有六種，且幾皆為毛呢織品等，然以產地全在京滬一帶，今來源已絕，供給中斷，故有三種羊毛織品，皆較上月

(3)

昇上百之分45以上，燃料類各種貨物中，除虎牌火柴之漲額最鉅外，計百分之38.8；其餘各物之漲落額尚算平穩。

本月份各類之平均指數，較上月為低者惟食料一類；計跌落有百分之1.8。分析言之，則以下江市場為銷貨尾閥之榨菜，下降最慘！計跌百分之31.5；高粱亦跌百分之13.2，或因農民經濟困難；及壯丁訓練而減少製酒量，致高粱之需要額減低也。漲價物品，惟葫豆一項最高，計漲上百分之18.2。在糧價高貴時斯物向為川地貧民之糧米代替品，此次漲價原因，恐亦在此。其餘食品漲落互見，惟皆不大耳，本月份之物價指數與去年同月之比較列於後表以備參攷：

類別	指數		比較增減
	二十七年一月	去年同月	
總指數	109.3	93.5	+15.8
食料類	91.4	98.5	-7.1
衣料類	114.2	92.8	+21.4
燃料類	122.3	94.6	+22.7
金屬及電料類	153.8	79.8	+74.0
建築材料類	135.6	92.5	+43.1
雜項類	93.4	95.3	-1.9

附註：馬牌洋灰，三角鐵，十六支汽球棉紗，廿支探蓮及卅二支好做棉紗等五項物品，因來源斷絕，存底亦少，恐日後缺貨，故自去年一月份始另代以其他牌號之貨物，即川牌水泥，萍鋼，十六支荊州，二十支老司球，及卅二支四平蓮棉紗等，特附誌之。

二十七年二月份物價說略

二月份重慶躉售物價指數，升為119.2，較上月增9.9，九十一項物價中，有六十九項上漲；十三項下落；九項未有變動。茲將詳細結果表列於下：

類 別	總 計	漲	落	平
總 計	91	69	13	9
食 料 類	32	22	7	3
衣 料 類	17	13	1	3
燃 料 類	10	8	2	0
五 金 電 料 類	11	11	0	0
建 築 材 料 類	9	5	2	2
雜 項 類	12	10	1	1

二月份米糧價格，除綠豆葫豆兩項略跌外；其餘米麥等十五項，均向上漲。菜油，猪油，燒酒，大麴酒等項，因銷場不旺，則向下跌。豬肉，醬油，醋等價格，未有變動，花鹽，巴鹽等又形漲價。食料類指數由上月之 91.4 昇為 95.1。衣料類中，毛織品因時令已過，價格未漲，沖直貢呢價格微跌，其他棉布棉紗棉花，及川綢等無不騰漲。蓋以來源絕少，存貨供銷有日漸不濟之勢。衣料類指數遂由上月之 114.2，突升為 122.7！燃料類中白炭，因冬令寒季已過，銷路頓滯，價格遂落；末炭價亦跌落；其他燃料價均上漲，尤以煤油，洋燭漲勢最凶！燃料指數昇達 130.1。金屬電料類中無有不漲價者，而上漲程度，高於各類之上，就中尤以圓扁鐵，竹節鋼為最。此因本月內頻來空襲警報，建築防空地下室者，需要甚多，此種物品遂自然居奇矣。金屬電料類指數遽昇至 193.7。建築材料類中，石灰及條石價格下跌；杉木條與川牌水泥，未有變動；其他各項則向上漲，指數昇為 140.3。雜項類中僅毛邊紙一項價格下跌；肥皂一項價未變更，其他各項無不上漲。而紙煙新聞紙漲勢最猛！雜項類指數遂由上月之 93.4，增至 109.9。

下表為二月之指數與上年同期之比較：

類 別	指 數		比 較 增 減
	二十七年二月	二十六年二月	
總 指 數	119.2	96.2	十 23.0
食 料 類	95.1	104.8	一 9.7
衣 料 類	122.7	93.5	十 29.2
燃 料 類	130.1	93.5	十 36.6
金 屬 電 料 類	193.7	82.0	十 111.7
建 築 材 料 類	140.3	93.8	十 46.5
雜 項 類	109.9	96.5	十 13.4

(5)

重慶躉售物價

單位：國幣元

物 品	單 位	價 格		
		26年平均	27年1月	27年2月
食 料 類				
尖熟米	市石	12.20	11.40	12.30
中熟米	"	11.37	10.07	11.40
糙南米	"	10.60	9.00	10.05
尖穢米	"	10.82	10.10	10.60
中穢米	"	10.23	9.03	9.95
頭等機器米	"	15.06	14.70	15.70
二等機器米	"	14.63	14.30	15.30
上等小麥	"	8.08	7.23	7.45
次等小麥	"	7.68	6.93	7.20
老農麵粉	袋	4.92	4.20	4.50
少農麵粉	"	4.33	3.60	3.90
玉蜀黍	市石	6.67	5.27	5.35
高粱	"	6.51	4.47	5.10
綠豆	"	9.24	7.83	7.75
葫蘆豆	"	6.97	7.50	7.25
黃豆	"	8.22	7.80	8.00
豌豆	"	8.72	7.50	7.85
豬肉	市担	23.17	24.00	42.00
牛肉	"	15.10	12.00	15.40
冰糖	担	9.11	8.11	7.45
白糖	"	21.14	17.13	17.87
花鹽	市担	9.28	10.13	10.40
巴鹽	"	9.90	10.43	11.10
熟豬油	"	34.29	35.70	34.84
熟菜油	"	22.94	19.14	19.09
中等醬油	"	11.81	11.81	11.81
醋	"	7.88	7.88	7.88

重慶躉售物價（續）

單位：國幣元

物 品	單 位	價 格		
		26年平均	27年1月	27年2月
燒 酒	“	12.74	9.64	9.33
頭號大麴酒	“	36.80	33.54	33.25
榨 菜	“	10.39	8.63	8.87
白 茶	“	5.64	7.09	7.38
景谷沱茶	“	73.45	72.06	75.88
衣 料 類				
精忠毛藍布	疋	12.42	14.76	16.43
梨花哈磯布	“	11.79	11.88	13.55
蘭亭陰丹士	“	14.96	17.26	18.72
松鶴沖磯	碼	0.36	0.35	0.37
松鶴冲直貢呢	“	0.37	0.41	0.38
三峽 呢	疋	14.44	18.00	18.00
三峽 布	“	8.92	11.25	18.00
獻寶漂布	“	13.55	13.42	18.72
得利圖華達呢	碼	4.35	5.85	5.88
章華細毛織	“	2.96	4.37	4.37
吉祥毛呢	“	3.18	4.84	4.84
龍興紡綢	疋	32.05	32.00	34.00
木機大綢	“	15.06	14.50	16.00
荊州16支棉紗	包	315.10	335.20	348.04
老司球20支紗	包	329.42	388.05	407.47
四平蓮32支紗	包	432.36	519.39	563.17
棉 花	市担	43.17	40.47	43.30
粗 夏 布	疋	3.18	—	—
燃 料 類				
連 輪 磷 炭	噸	7.93	10.00	10.50
連 輪 炭	“	9.98	13.00	14.00
末 炭	“	4.26	6.00	5.50

(7)

重慶臺售物價 (續)

單位：國幣元

物 品	單 位	價 格		
		26年平均	27年1月	27年2月
嵐 炭	“	10.87	13.30	14.00
白 炭	“	21.39	25.43	21.58
鷹牌煤油	2升	14.45	14.50	18.17
僧帽牌煤油	“	14.45	14.50	18.17
殼牌汽油	“	17.08	14.80	15.00
僧帽牌洋燭	箱	5.49	8.00	9.50
虎牌火柴	“	20.64	36.00	38.00
金屬及電料類				
圓 鐵	市担	21.61	33.67	60.00
扁 鐵	“	21.73	34.67	60.00
洋 鋼	“	19.59	26.00	29.00
洋 銀	“	19.12	26.33	31.00
竹 節 鋼	“	23.03	43.00	52.33
鉛 皮	夾	119.02	195.33	240.00
16號新鉛絲	市担	23.05	32.67	41.67
18號皮絞	磅	5.11	9.17	11.00
花 線	“	5.13	8.50	9.00
亞浦耳長形燈泡	100個	28.89	41.67	50.00
亞浦耳圓形燈泡	“	38.47	51.67	55.00
建築材料類				
杉 木 條	根	2.64	5.00	5.00
柏 木	件	11.18	10.50	12.00
桶 板	塊	0.27	0.40	0.44
二 四 磚	塊	69.31	93.67	100.70
大 市 瓦	疋	22.34	29.67	32.67
石 灰	百担	31.31	43.67	40.00
小連二條石	百條	13.86	14.83	14.33
玻 璃	箱	25.56	56.33	58.00

重慶臺售物價 (續)

單位：國幣元

物 品	單 位	價 格		
		26年平均	27年1月	27年2月
川牌水泥	桶	9.50	9.50	9.50
雜項類				
毛邊紙	挑	10.39	12.00	10.67
新聞紙	令	9.94	15.73	19.50
桐油	担	38.28	17.40	18.53
生黃牛皮	市担	35.24	19.57	24.36
配箱黑豬鬃	關担	520.16	480.00	493.33
川芎	市担	22.13	16.84	22.70
當歸	"	72.47	40.65	65.00
琴棋牌香烟	箱	215.43	310.00	410.00
小大英香烟	"	380.11	545.00	850.00
大市毛烟	担	17.36	18.00	18.80
小車牌肥皂	箱	5.00	5.00	5.00
獅馬60磅快龍	件	464.44	530.00	570.00

*自二十七年二月起將三十碼之三峽布價格改為四十碼之三峽布價格

國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承造土木工程

運銷五金建築材料經售德國名廠機器

總公司 成都上華興街四十一號
電話 第二六六六號

分公司 號 重慶第一模範市場錫福里第一十三

電話四二三

四川省銀行

發展國民經濟全川金融調劑促進生產建設扶助農村復興

郵庫金

郵託信

信託存款

信託投資

社會服務

寄託物之保管
倉庫之租賃
附屬業務

代寄託人收付貨價
代寄託人辦理保險
代寄託人辦理報關

總行

電話：重慶下陝西街
協理室 五一四
處理室 一一三三

總務課 二〇七

營業課 五五九

出納課 一三七九

稽核課 一三九七

信託部 五九七

分行：

成都暑機街

電話 二 七

萬縣二馬路

內江 儘縣 樂山

自井 繡陽 洪駿

宜賓 遂寧 南陵

達縣 上海 順慶

電報掛號 總分行處均
為〇九六六